

餘杭章太炎先生著

文史家近文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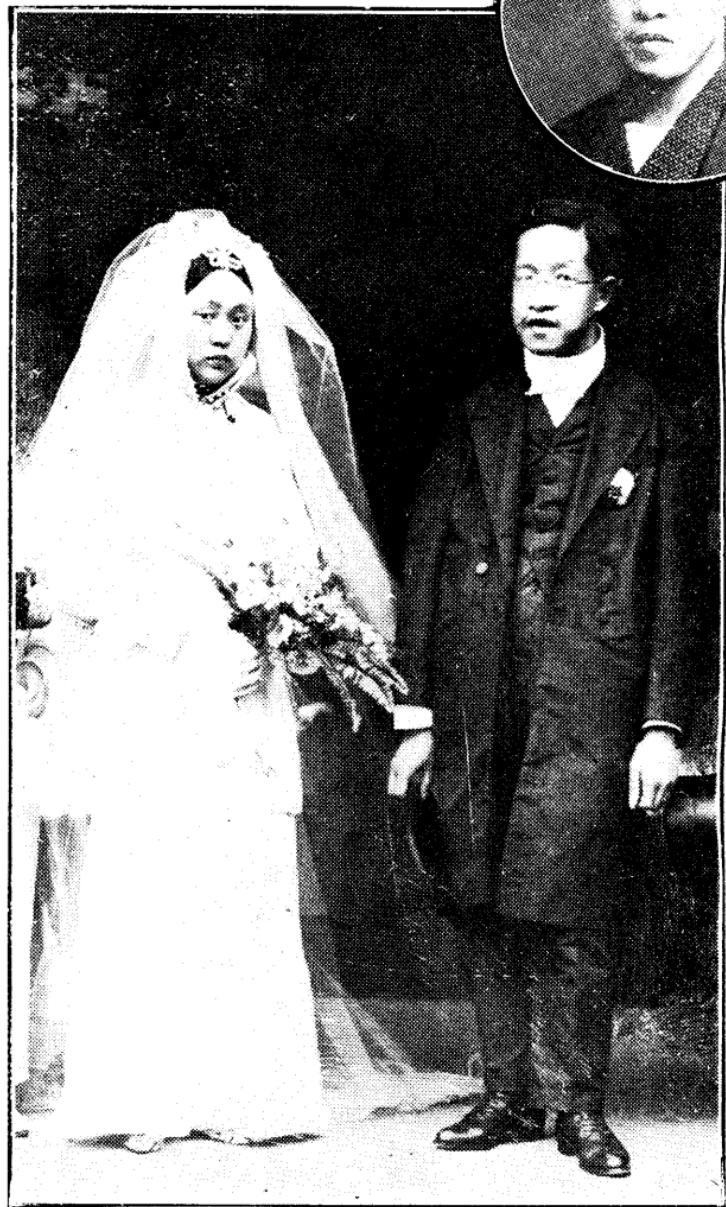
國學書室印行

上海图书馆藏书



A541 212 0016 03898

章太炎先生最近造像及其夫人



生先炎太之前年十

●太炎最近文錄

△甲 目次

▲宣言

十一則

▲發刊辭

大共和日報發刊辭 新紀元報發刊辭 新紀元星期報發刊辭

▲論說

先綜覈後統一論 却還內務部所定報律議 敬告對待間諜者 敬告新聞記者 駁黃興主張南都電 論當防國民捐之弊 否認臨時約法 處分前總理議 內閣進退論 參議員論 駁建立孔教議

▲書牘

與人論政書一 與人論政書二 與人論政書三 致南京參議會論建都書 致袁項城商榷官制電一 致袁項城商榷官制電二 致袁項城論治術書 覆浙江新教育會書 銷弭黨爭書一 銷弭黨爭書

海
上
圖
藏
館
書

335663

目 錄 二

二 與黃季剛書 移讓閣員書 却與黃陳同宴書
附錄

中華民國聯合會成立會之演說錄 東京留學生歡迎會之演說錄
章太炎先生答問 布告反對漢冷萍抵押之真相 詰問南京政府一
等匿名印電 黨務文告一束 東省實業計畫書 雜評一束 書序
二首 中國通史畧例 婚禮記

△乙 例言

一是編所蒐集之文字。以辛亥返國後所作者爲斷。
一是編文字。與右文社近刊之章氏叢書無一重複。
一先生學術文章。海內共仰。所謂游夏不能贊一辭。闇陋如余。奚勞辭費。顧是
編文字。旣非同時所作。且有專指之言。事過境遷。莫知其旨。不得不於每篇
之首。略爲說明。往往歡喜讚嘆。不能自己。佛頭着糞。讀者諒諸。

一 是 編 文 字 散 見 報 端 者。什 居 八 九。惟 書 牘 欄 中。亦 有 未 經 刊 布 者。讀 者 當 能
辨 別。不 待 注 明 也。

一 演 說 問 答。有 非 先 生 手 筆。以 及 書 序 二 首。非 辛 亥 以 後 所 作 者。悉 實 附 錄。以
嚴 體 裁。

一 發 刊 辭 本 可 列 入 論 說。以 有 三 首。故 特 闢 一 欄。以 清 眉 目。
一 篇 首 插 入 先 生 最 近 造 像。以 慰 海 內 調 餉 之 望。

太炎最近文錄

(須彌編輯)

◎宣言

太炎先生於辛亥歸國。對於時政。建議甚多。富貴不淫。威武莫屈。繩愆糾謬。輿論宗之。用爲排比。揭於首篇。匪獨見先生之直諒敢言。亦足以規開國實錄。(編者志)

△宣言一

起義之始。一省中自稱都督。有多至十數者。(如四川等省)更有都督而稱大總統者。(如山西、東省)。棼亂之狀。莫可究詰。先生首闡其非。明達者。逐相率自請取消。不可謂非先生規正之功也。

今日承認武昌爲臨時政府。但首領祇當稱元帥。不當稱大總統。各省都督亦不應稱。總統以總統當由民選。非可自爲題署。北方未定。民衆未和。公選之事。未行。則總統未能建號。元帥都督。皆軍官之正稱也。

各省。祇。應。置。一。都。督。其。餘。統。軍。之。將。但。當。稱。司。令。部。長。與。民。政。官。同。受。都。督。節。制。

△宣言二

先生素不滿意代議制。彼時已光復之各省長官。咸由省議會選舉本省人充任。先生懼各省因此而肇分離也。故有此宣言。

今雖急設中央政府。兵事未已。所布猶是軍政。雖民政官亦當受其節制。各處諮詢局議員。祇當議及民政。無參預軍國建置之事。蓋自地方自治說興。而省界遂牢不可破。諮詢局員保守鄉曲之見者多。紳士富商。夜郎自大。若令議及大事。必至各省分離。排斥他人。而後已。是則中國分爲十數土司。正墮北廷置宣慰使之術中矣。逮北廷既覆以後。建設真正共和政府。然後與議員以大權。未晚也。

△宣言三

孫中山非世俗震其虛聲者乎。先生乃僅謂其長於論議。宋漁父非世俗莫舉其名者乎。（維時知宋者不過同盟會一部分人得先生表彰之其名始著於世）先生乃獨謂其堪爲宰輔衡鑒之精詎不可佩果如先生言則南京政府爲世詬病或不致如此之甚即贛寧之役亦不致種彼惡因也。

今日各省代表認武昌爲中央政府已無異論而下江浮議有欲待孫君歸國始正名號者此無異兒童之見方今惟望早建政府速推首領則內部減一日之棼亂外人少一日之覬覦初起倡議者黎公力拒北軍者黃公今之人望捨此焉適元帥副元帥之號惟二公得居之至虜廷傾覆以還由國會選大總統或應別求明德耳處今日而待孫君歸國始定名號何異待豹胎麟脯而後食耶前觀孫君電報屬意黎公明其自知分量不爭權位亹亹乎有克讓之風而

昧者反欲推孫抑何不曉事機也域中搢紳之士多未與孫君識面心儀其人以爲希世之傑度孫君亦未必願受此名也如僕所觀孫君長於論議此蓋元老之才不應屈之以任職事至於建置內閣僕則首推宋君敦仁堪爲宰輔觀其智略有餘而小心謹慎能知政事大體雖未及子房文終亦伯仲於房杜昔在東方嘗以江左夷吾相許今其成效粲然卒爲功首猶復勞心綜覈受善若虛上宰之任不患無人矣恐海內同倫未知名實特假文辭之便以爲月旦之評願他日不乖舉措得置中華民國於磐石之安也。

△宣言四

微先生此言則申叔之冤莫白申叔賢者將何以慰先生耶。

昔姚少師語成祖云城下之日弗殺方孝孺殺孝孺讀書種子絕矣今者文化陵遲宿學凋喪一二通博之材如劉光漢輩雖負小疵不應深論若拘執黨見

思復前仇殺一人無益於中國而文學自此掃地使禹域淪爲夷裔者誰之責耶。

△宣言五

設臨時政府於上海黃克強即有是議此議若行不第爲萬國所笑且恐革新一役敗於垂成一言重於九鼎殆先生此言乎。

近見某報以武昌危急欲於上海設臨時政府鄙人決不贊成無論雲貴諸省去此甚遠不能輜輶且上海政府之說一成則援鄂之心自懈武昌不守江左其能安乎託庇廕於外人商場之下又無一人足以任首領者正如附贅縣疣安能爲國人瞻仰耶今日仍宜認武昌爲臨時政府雖認金陵且不可況上海邊隅之地謂報紙宜取消此語毋令偷安者藉以爲柄。

△宣言六

各省都督推舉閣員。

太 炎 最 近 文 錄

近見湘桂諸都督府紛紛推舉閣員。如詹天佑任交通。梁啟超任學部。徵獨才望不稱其位。且非諸都督府所應議也。今日但應由首領委任內閣總理。總理組織內閣各部。如是權不外制。舉不失才。庶於時局有濟。若各都督以私意選舉。彼此牽掣。雖管蕭不能任總理之職也。敬告諸府。急於秣馬厲兵。刻期北伐。弗徒以推轂人材爲務。

△宣言七

與上則同一命意。

僕已宣言都督府不宜妄舉閣員。今見浙江湯都督亦效庸衆所爲。且以下走猥廁閣員之列。故不能已。於言閣員之選。當一任中央政府。若諸府爭舉。則意見滋生。而紛爭自此起矣。如僕一身之計。則願處言論機關。以裁制少年浮議。

教育法律二事。所懷甚多。亦不能專處學部之任也。

△宣言八

論新律處至論精微匪淺見所及。

鄙人本非在位。今以一人之見。品藻時賢。謂總理莫宜於宋。教仁郵傳莫宜於湯壽潛。學部莫宜於蔡元培。其張謇任財政。伍廷芳任外交。則皆衆所公推。不待論也。海陸軍主幹者。軍人中當有所推。非儒人所能定。若求法部。惟有仍任沈家。本爲能斟酌適宜耳。諸妄主新律者。皆削趾適履之見虎皮蒙馬之形。未知法律本依習慣而生。非可比博他方成典。故從前主張新律者。未有一人可用。

△宣言九

孫文甫任臨時總統。即於是日改用陽曆。隱然有君主即位。改訂正朔之意。顧莫敢議其非。獨先

生嗣之。不畏強禦。可以欽矣。

本年改用陽歷。由參事會所議定。尋今日南北未一。觀聽互殊。豈容遽改。正朔。况此次參事會大半即各省都督府代表之變名。既非國民公選。何有決議。改歷之權。故在議員未選。歷書未頒。對於此等少數空言。斷難遵行。願全國人民審思之。願各代表反省之。

△宣言十

爲上則下一鐵板注脚。

歷法爲人民所公用。非官吏所獨用。陽歷誠便於從事。然改變人民所用之舊貫。非民選議員不得有決議之權。今以都督府代表擅議。故曰少數有其議。而不頒歷書。故曰空言。各軍政府雖依用民間未見歷書。雖有東西人通用之歷。依法官自政府刊行頒布。故曰斷難遵行。凡事當決於民議。不決於是。非僕非反對。陽歷乃反對用陽歷者。

之不合法制

△宣言十一

不悔鰥寡。藹然仁人之言。惟官吏當然停止公權。遑論王爵。若削去公權。似稍過矣。

優待皇室條件。過於寬大。而爲弭兵之計。惟須速解。其勢不得不然。要在退位。不在去名。乃淺率之徒。吝惜名義。拘牽稱號。若非貶爲黎庶。不足以快意者。不悟清帝之屬於民國政府。猶安南皇帝之屬於法蘭西政府耳。今雖行共和政體。民無爵號。而蒙古諸王固不可一切廢置。何獨清帝一人也。苟以利害相校。建都京津。威靈所及。不逾咫尺之間。彼雖稱帝。何能爲害。若必建都金陵。則宛平猶爲虜中巢窟。雖廢清帝爲庶人。其支屬亦能收合餘燼。背城借一。豈在區區名義之間耶。惟既有皇帝王公名號。似不應視爲公民。令有選格。若兼爵號。選格而有之。則過於優崇矣。鄙意以爲自輔國將軍以上。宜削去公權。有願入。

民籍者聽其自便。

●發刊辭

發刊辭本可列入論說。以有三首。故特闢一欄。以清眉目。

△大共和日報發刊辭

以四千年專制之古國。忽一旦易爲共和。遂羣焉和之曰共和共和。試詢以若何爲共和。則瞠目不能答。即國民中之優秀者。亦祇曰世界二大共和國。曰法曰美。必從是而學步焉。庶乎其可。亥多間盈于耳者。祇此論調。惟先生獨抒己見。不隨凡俗。以爲中國自有建國之精神。斷不能削足適履。當與法美鼎足而三。庸詎知所謂鼎足而三者。遞嬗而成今日之政象。然而試平心靜氣。一觀現時之國情。社會之程度。則舍此政象。又烏乎能是。則先生此文。不啻爲今之政從者。早開一方便法門矣。

民主立憲。君主立憲。君主專制。此爲政體高下之分。而非政事美惡之別。專制非無良規。共和非無秕政。我中華國民所望於共和者。在元首不世及。人民無

貴賤然後陳。大漢之豈弟盜亡清之毒蠱因地制宜不尙虛美非欲盡效法蘭西。美利堅之治也。議院之權過高則受賄鬻言莫可禁制聯邦之形既建故布政施法多不整齊。臧吏徧于市朝土豪恣其兼并美之弊政旣如此矣。法人稍能統一而根本過誤在一意主自由民德已媿習俗淫靡莠言不塞奇邪莫制在位者無能改革相與因循其政雖齊無救於亡國滅種之兆中國效是二者則朝夕崩離耳。夫推舟於陸行周于魯世知其不能也。政治法律皆依習貫而成是以聖人輔萬物之自然而不敢爲其要在去甚去奢去泰若橫取他國已行之法強施此土斯非大愚不靈者弗爲君主立憲本起於英其後他國能一形式雖同中堅自異民主立憲起於法昌於美中國當繼起爲第三種寧能一意刻畫施不可行之術於域中耶乃若政府未成以前事固有越出恒軌者假令狂穉之倫口含天憲穿窬之盜擅有土疆暗殺之威以鉗語言漢奸之名以

穀白黑黨見自封外援取固譁之不能止其彰布文之益以使其熾然。是故天造草昧利有元良春秋賢秦穆蓋善其悔過也夫光復宗國和寧兆民執大象而天下往勢自然也往而不害其猶宜自厲焉不能自克而令近見之徒復欲擁戴虜廷以持秩序云共和不可行於中國是孰尸其咎哉然則風聽臚言高位之所以有事直言無忌國民之所自靖日報刊發大義在茲箴當世之癰疣謀未來之繕衛能爲諍友不能爲佞人也辛亥十一月章炳麟

△新紀元報發刊辭

是文成于元年夏五當時莠言亂政衆喙爭鳴先生恫之故痛抉其弊世之負言論責者不當奉爲座右銘乎

日報之錄近承乎邸鈔遠乃與史官編年繫日者等史之權下移於民出入風議足以匡國政而莠言亦往往詭見昔人之憚史官者非以其藏之石室遺袞

鍼於萬世也。赴告之使應時則行簡書之文詰朝以見一言既出當時足以陟罰人是故遺直可懷而輸金受米者必黜今史官旣廢不行代以日報復有與穢史同迹者則貽害於國家滋大京師政令之出也街陌傳言朝暮相受光復以來日報至二三十家然以視海上逖聽風聲者猶幾不逮其人或素在政界見聞當悉評議當近眞而視海上之營業者又往往偏頗失實則何也情在愛憎而志相傾陷也曩者京朝官失職不平則爲聲律燕樂以自傷悼而陰以詆所怨不逞成羣號爲名士今聲律燕樂旣息日報繼之形式有殊徇府乃未有大異故古者詩亡而春秋作務在持大體今者詩亡而日報作務在寫怨憎造言騰布朱紫不分一市之言遠於千里名爲輿論其實中薑醜言哲婦所以傾城也重以國家新造賓格猶存政黨相仇爭在一相思亂者知不可昌言革命騰爲謠諑以寄名於舊朝之子遺乃至私引遠人陰爲姦宄詭更偹信密起名

太炎文錄

言此則亂人之書復與帛書孤鳴無異。前者燕呢之情發而爲媚道後者鬪很之氣騰而爲訛言。胡林翼以爲國人師資不逾小說兩種謂官吏專習紅樓夢市井專習水滸傳其言猶信日報若是何足以匡國政而爲史官所取材哉。當觀清政府之亡也非以兵刃乃自言論意志亡之今者中夏光復萬物開春矣秀而不實中道夭傷其非志士仁人所願若以斯之言論伏於心匈發於事業則媚與亂交長以亂易媚非不足以快憤心將有瓜分之禍以媚易亂非不足以馴民志則有魚爛之憂大懼國之喪亡不在戈矛而成於警警之口俛仰籌箸思所以革更之已亦不稱人亦不足與我相當京師有報題曰北京日日新聞視他報猶頗質信因易其名曰新紀元與記者約事不可誣論不可宕近婦言者不可聽長亂略者不可從母以膚表形相而昧內情母以法理虛言而蔽事實母以衆情踊動而失鑒裁以是革末流之弊則庶幾其有瘳乎傳曰君子

以。作。事。謀。始。故。有。正。春。者。無。亂。秋。願。以。新。紀。元。之。名。與。載。筆。之。士。勉。之。矣。章。炳。
麟。

△新紀元星期報發刊辭

是文成于元年九月。維時正式國會甫在萌芽。各黨競爭暗潮甚烈。先生素不贊成代議制。至此更呵斥無遺。向使果如先生言。廢棄代議制。則不獨黨爭可消。二次革命亦可泯。惜乎格于大勢。有所未能。厥後國會既開。其流弊無不為先生所言中。於是而解散也。停頓也。蓋早在先生意計中矣。雖然。余固主張代議制者。余以為在未有優于代議制度之先。不得不采用代議制。然而鑒于第一次國會之成績。余幾不能堅持主張矣。嗚呼。

黃孟羲為新紀元星期報。將以評議約法。為明年定憲地。屬余為發刊辭。余曰。有是哉。孟羲之奢望至此乎。昔人有言。千金之裘而與狐謀其皮。是必不可得。之數也。夫制大法者。當察於歷史。不在法理懸談。求民情者。當順於編氓。不在。

太炎最近文錄

豪家蕩子余向者提倡革命而不滿於代議以爲代議之制滿人行之非漢人行之亦非君主行之非民主行之亦非是時所痛心疾首者蓋在君主立憲至於今幸而小成君主世及之制已移獨立憲未能撥去末流狂醉崇貴虛華不悟外人所譏專制者皆有神權貴族把握其間以爲國蠹而中國唐宋明盛時其專制固絕異是比例懸殊不得引以擬議清之失政在乎官常廢弛方鎮乖權則適與專制相反而今人戒心於是乎所謂懲熟羹而吹齧者歟矯清之弊乃在綜覈名實信賞必罰雖負蠻尾之謗可也若制憲法以爲緣飾選議員以爲民儀上者啟拘文牽義之漸下者開奔競賄賂之門是乃不改清之積弊而反浚其末流欲言民權編戶無錙銖之藉欲言民福兆庶有邱山之災徒爲數百莠民增其意氣而元元之困苦如故也其轉於溝壑彌甚也然則議員之爲民賊而憲政之當冀除於今可驗吾言亦甚信矣且夫衆選元首則必不與生

長深宮者比亦無天澤之分。堂簾之隔也。雖億兆總已委任責成其去唐宋明帝制已遠。又况異域所謂專制者乎。故余以爲官制刑書粲然布列則憲法可以無作。議員受祿於官人民不能識其姓名。當列於僚吏。如漢魏所置議郎不得自謂人民代表。無責任而尸高權也。今不正其根本而徒計校憲法長短之間。憲法者出於國會。國會者決於多數。彼其自謀權利至矣。胡肯降心以相從哉。就令從之亦多一附贅爾。雖然秉政者苟無商君武侯之力。猶有幾微。近於好名。雖片紙厲辭足以解散羣動。而猶有所吝惜。姑思其次。相與平章。則孟羲之用心亦苦矣。其言之而獲見從。與從之而中國獲免於危亡。余以爲不可逆睹也。遂書以爲發刊辭。中華民國元年九月章炳麟。

○論說

△先綜覈後統一論

義旗甫張，獨立踵起。叱疆彼界，各不相謀。長此不圖，分崩立見。先生爰于彼時，揭櫈聯合設會，進行成效漸彰。更謀統一，故中華民國聯合會改組統一黨也。是文詳論統一之道，其遣使巡視引用退官兩層，直爲今日時局寫照。先幾洞燭先生有焉。

以電報統一，易能也。惟實際統一爲難。不先檢方域之殊習，貫之異而豫擬一法，以爲型模，浮文獘令於以傳電，有餘強而遵之，則齟齬不適，不幸不遵，則號令不行，在位者胡可不矜慎哉？嘗觀醫者，視疾必先診脉，而後處方，未有懸擬一方以待疾至者。亦未有以一方兼治衆疾者。夫於政事亦然。往者清政府諸議官，不審民情，徒鑒舊律之弊，而勿能斟酌國俗，貿然取則日本，上睇唐律，作新刑律，以更舊制，終於爲世釀嘲。斯武斷之罪也。今者新國倡建，政在共和，言者必曰統一。且夫統一將何道耶？叅事會一議，改歷未嘗問民俗，循行便安，與否又不知。陽歷有多種，其同者在以氣候紀歲，其異者在歲首各殊，河湟以

麥熟爲元。中國以農耕。雪釋爲始。彼紀孟夏。此紀孟春。各從其適。不必以冬至後十日爲初也。陸軍部一議限制練軍。未嘗問各省軍人多少之劑。徒見聚於江蘇一省者新舊募兵幾十有餘鎮。需餉多而守備寡。遂私意。各省皆然。以此方擬湖北。其情已不同矣。江蘇之守。但在淮徐而湖北處。處暴露。當備者衆。其他十餘行省。伍籍幾何。阨塞安在。政府且未能周知也。貿然限制練兵。必以政府允許爲定。此又不可行之術矣。舉是二者。武斷爲政。徒能以電報統一耳。安望其實際遵行耶。若夫賦稅之則刑律之條。其事細如牛毛。其亂棼如討羽順而理之後。或可以漸革逆而施之。在今日已跋躡不行矣。曩者拘迂之徒。牢守弊政。世以頑固黨目之。今世舊頑固黨已少。而新頑固黨日多。等之閉聰塞明。不詳事狀而欲以意施行。則同受頑固之名也。亦宜夫舊貫或以致貧弱民心所安。則未可驟以新法變易也。舊貫固已就腐敗。羣情所惡。又不可以新法助。

長其惡也官吏貪墨已多矣效美人之寬簡則貪墨者愈多民德昌狂已甚矣
效法人之姑容則昌狂者滋甚是爲新法無救於舊而反以助之熾盛是故欲
更新者必察其故欲統一者必知其殊然後政無戾民法無輔惡矣謂政府當
遣十數大使於各行省分科巡視知其政俗以告於執政以周知天下之故其
清政府退官廢吏審知向日利病者政府固當引爲顧問議院亦當取爲師資
何者政府諸公誠不盡老於吏事議員之選亦不皆備有常識者其或游學他
國講肄科條而於家邦庶政什不能曉其二三妄以校中師授謂倉卒可見諸
施行顧未知何者宜取何者宜舍也往者蕭何入秦先收圖籍近見日本人初
治臺灣亦取布政司舊幕僚以備顧問何者明知政事本無定式惟循舊而因
革之爾莊生稱庖丁解牛依乎天理技經肯綮之未嘗夫誠欲統一者不在懸
擬一法而在周知民俗輔其自然故其事必從綜覈始

△却還內務部所定報律議

南京政府之內務部當凡百法律咸未制定之時。首先詳定報律。且不經參議院通過。即行公布。監謗之心。世所共見。先生倡議却還。滬上報界全體贊成。此文即登諸上海各報者。（元年三月七日。是日各報論說皆同。亦僅見事也。）雖未署先生名。然報界中人莫不知爲先生作也。

南京政府已辭職之內務部。於陽歷三月四日。發行通告。自言『前清政府頒布一切法令。非經民國政府聲明繼續有效者。應失其效力。查滿清行用之報律。軍興以來。未經民國政府明白宣示。自無繼續之效力。而民國報律。又未行編定頒布。茲特詳定暫行報律三章。即希報界各社一體遵守。』云云。案民主國本無報律。觀美法諸國對於雜誌新聞。祇以條件從事。無所謂報律者。亡清諸吏。自知秕政宏多。遭人指摘。汲汲施行報律。以爲壅遏輿論之階。今民國政府初成。殺人行劫諸事。皆未繼續。前清法令。聲明有效。而獨皇皇指定報律。豈

欲蹈惡政府之覆轍乎。且立法之權職在國會。今縱國會未成。未有編定法律者。而暫行格令亦當由參議院定之。內務部所司何事。當所自知。輒敢擅定報。律以侵立法大權已。則違法何以使人遵守。夫名曰暫行。則不得稱。律可知。三數更人口。含天憲。越分侵權。已自陷於重辟。身居其職。曾不知官刑之可凜乎。讀其第二章律。蓋實未知法律者。自唐律以下。有斬絞流徒杖笞六科。今或改爲死刑。徒刑懲役。禁錮拘留諸等。此名例之大略也。今於刑名。尙未制定。貿然言。坐以應得之罪。所云應得之罪者。杖乎。笞乎。禁錮乎。拘留乎。夫云坐以應得。之罪者。此據律文已定。而後以條教告示申明之。未有無律文而直言應得之罪者也。內務部苟知律文體裁。而不質舉刑名。是縱猾吏舞文骩法。若不知律文體裁。而以條教告示之言。用爲法律。無怪他人笑爲外行矣。詳案三章之律。其第一章言。『自令到之日起。截至陽歷四月初一日止。其已出版之新聞雜

誌各社須將本社發行及編輯人姓名呈明註冊。否則不准其發行。詳前清報律未呈報者尙祇罰金。今云不準發行是較前清專制之法更重。且內務部所管轄者獨言論一端而已。邪集會。信教皆內務部所應與聞。今于哥老三點諸會白蓮八卦諸教妨衆惑民而未嘗迫其呈明。未嘗有所取締。獨斤斤於報館言論界中。自非鉗制輿論何以下此偏枯之令也。其二章言『關於共和國體有破壞弊害者除停止其出版外其發行人編輯人並坐以應得之罪』案共和國體今已確定。報界並無主張君主立憲與偏護宗社黨者。本無其事。而忽定此法律禁制。已爲不根。所謂破壞弊害者其詞亦漫無界限。弊害二字蓋勦襲日本人語施之中土文義絕不可通。法律祇許用本國文義不得用他國文義今詳問內務部是否昌言時弊。指斥政府評論約法即爲弊害共和國體不然。破壞共和國體者惟是主張君主弊害共和國體者當復云何。若果如前所說。內務部詳定此條。

直以約法爲已成之憲。以政府爲無上之尊。豈自處衛巫之地。爲諸公監謗乎。其第三章言『調查失實。污毀個人名譽者。被污毀人得要求其更正。要求更正而不履行時。經被污毀人提起訴訟。得酌量科罰』。案個人名譽亦全無界限之詞。有法律之罪者。有道德之罪者。刑律既定而有誣人以法律之罪。乃爲汚毀個人名譽。若汚毀人以道德之罪。即非此例。例如欺詐取財。監守自盜。此法律之罪也。貪財鄙吝。此道德之罪也。以賄求官。此法律之罪也。爭權干祿。此道德之罪也。誣人以法律之罪。略同誣告。故法律得而懲之。誣人以道德之罪。祇尋常評議之言。尙不得與罵人同例。二者有罪無罪。名實自殊。今刑律尙未制定。突云不得毀人名譽。名譽云者。以何者爲標準耶。苟無標準。若有人顏色白皙者。而稱爲面貌醜黑。亦得爲毀人名譽矣。種種不合。應將通告却還所定。報律絕不承認。當知報界中人。非不願遵守繩墨。惟內務部旣無作法造律之。

權而所定者。又有偏黨模胡之失。若貿然遵守斯令。是對於官吏則許其侵權。而對於自身則任人陵踐。雖欲委曲遷就。勢有不能。除電告孫總統外。特公布駁議。以明內務部無知妄作之罪。

△敬告對待間諜者

當國都未定項城初舉之時。羣情浮動。衆意未孚。某國利之肆其游說。誠千鈞一髮。危疑震撼之秋也。先生揭其陰謀。校其利害。使某國不得逞其狡計。黨人亦因而稍戢野心。項城遂得以從容展布。匪先生片言之效曷克臻此。今日者交涉方艱。舉國媿憤。安得先生主張公理。詔我國人耶。報載某國遣間諜游說某會定都南京。反對項城。余亦備聞其說。其人蓋以政黨著名。而亦與中國革命立憲二黨有瓜葛者也。原彼國之善遇革命黨也。豈誠望中國革新耶。逆臆揭竿。斬木必無成就。乘茲鼎沸。得乘間以遂私謀。是故陽與周旋。縱臾速起。革命黨固多猛突。前進之士以爲得良友於海外。無人之。

鄉初不悟其陰謀若是也不圖天右諸華一百二十日間一戎衣而滿洲傾仆流血既少外人未有聞言而登爲大總統者乃彼國之所痛心疾首之袁項城技術大窮挺而走險適會革命黨中亦間有怏怏失望者其究言遂得中之彼間諜者自爲其主無足怪也所怪聽其言者急於一身權位之情而緩於全國安寧之計周於南北猜疑之算而疏於藩部控制之謀一受讒言孟浪妄動中國自茲瓦解雖有高官厚祿欲持是安歸耶夫國人所以推袁項城者豈以爲空前絕後之英乎亦曰國家多難強敵乘之非一時之雄駿弗能安耳雖項城所以不敢窮兵勝敵而後自貴者亦懼相殺至盡而反爲他人利也若以彼有帝王萬世之心此則民黨相監自有餘裕且夫稱帝亦何容易非戰勝強鄰得其土地重器固不足以極威望而馴民志今北部之兵不過十萬縱或精銳過南軍其不能制勝於國外明矣患人之爲帝王者不在其心而在其勢勢不足

以建大號亦焉用。猜防爲若以承認民國誘人。則不悟所得於他國者。其算尙多。而所得於某國者。其算獨少。苟多算皆承認。則少算不得。獨後也。苟多算猶未承認。則少算不得。獨先也。彼間諜者。才非蘇張。辯非隨陸。稍有智計。足以破其姦謀。獨苦國人無識者。利令智昏。則不免受其餌耳。爲間言者云。反對袁世凱。爲大總統。是陷彼彀中。不悟聽彼間諜之言。其陷於彀中。愈甚也。

△敬告新聞記者

不侮鰥寡。不畏強禦。言之匪難。行之維艱。世有克踐斯言乎。爲之執鞭。所欣慕焉。

報章之作。所以上通國政。旁達民情。有所彈正。比於工商傳言。豈當擾攘之世。法律未頒。議員未選。託之空言。亦以救世。是故不侮鰥寡。不畏強禦。是新聞記者之職也。自武漢倡義。民氣伸張。至於金陵改宅。羣議已稍有異同矣。逢迎者。被美譽。質直者。處惡名。斯非輿論所成。而起於一黨之私見。若夫實錄不汙。或

遭攻毀。正言匡世。指爲漢奸彈丸七首之威。又自旁震懾焉。其或輕躁之徒。逞其血氣。不盡當事所使也。今當事者亦自知改行。登用耆俊。以蓋前愆。禹拜昌言。將在今日。諸新聞記者。其當不務諂媚。不造夸辭。正色端容。以存天下之直道。假令當軸復以爲悟。陰遣私人。有所賊害。是亡清之續耳。赫赫師尹。民具爾瞻。曲苟在彼。丈夫豈因是屈撓耶。

△駁黃興主張南都電

南都北都。盈廷擾攘。南京政府中人。脅迫議會之不足。(元年二月十四日。參議院提議國都投票者二十八。主北京者二十票。主南京者五票。主武昌者二票。主天津者一票。已從多數決議矣。越日開選舉會時。粵省議員忽倡言重議。而臨時總統交令覆議之咨文。亦至加以鎗劍森然。勢將用武。迨其結果。則投票者二十七十九票主南京。六票主北京。二票主武昌。滬上各報多紀其事。可覆按也。)更以陸軍總長名義。通電主張。希冀煽惑軍人。聳動觀聽。竟有譏其威勢。噤若寒

蟬者設非先生力駁其誣則舉世滔滔將不知所屈一言興邦先生有諸

太炎最近文錄

陸軍部總長黃興致江蘇都督莊蘊寬電力主臨時政府地點必在南京其不合者有三一曰『袁公雖與清廷脫離關係尙與清廷共處一城民國政府移就北京有民軍投降之嫌軍隊必大鼓譟』案今清帝雖空存名號其事權已歸袁公優待條件明言以外國君主相待所謂民軍有投降之嫌者謂降清帝耶謂降袁公耶若云降袁公者袁公已被選爲大總統大總統之所在而百僚連袂歸之此自事理宜然何投降之可說若云降清帝者彼實寓公尙不得與守府之君比擬大總統開府北京寄居者本無秋毫權藉朝覲訟獄必不就彼宮廷所謂投降者又安在乎移臨時政府於北京者謂官吏往就之耳軍人則各守汎地部曲有分豈以政府遷移軍隊亦從之北徙而云軍隊必大鼓譟此何說也黃君總率六師龍行虎步苟軍人受謠成惑當明諭曉導以解羣疑既

不能爲而復假藉軍威脅制輿論。陸軍總長猶可謂勝任否。吾則更轉一解曰。政府移北若有投降之嫌。袁公南來亦有受降之惑。昔者沛公至霸上。秦王子嬰素車白馬降。軼道旁奉傳國璽。然則今之下關非猶昔之霸上乎。今之大總統印非猶昔之國璽乎。若北若南終無可以解此。嫌者必欲解之。惟有南北分裂。各擁土彊耳。若知同一漢種。本無降順之名。又安用詭辯爲黃君年已壯艾。不應復作童稚之言也。二曰『臨時政府既立。萬不能瞬息取消。清帝既退其統治權。統一政府未成立以前。當仍以南京爲臨時政府。自應受之於政府所在地。更無移政府而送其接收之理』案。統一政府者。統治南北各行省而旁及外藩。非專統治南方也。南方雖有臨時政府。本無圖籍。所可接收者。安在夫新舊遞嬗所承受者。無過文書方策耳。地丁漕糧之冊。文武官吏之名戶籍伍符。之編。外交條約之錄。此在金陵乎。抑在宛平乎。若置圖籍不言。而空言接收。

者是祇接收臨時政府之空名袁公既被舉爲臨時大總統則名實自歸之矣何必移統一政府於金陵然後爲接收耶且夫排斥滿人不承認向有主權者此可爲歷史著作之言而不能見之事實也向令統一政府所承受者惟是臨時政府而非滿洲政府然則蒙古新疆二屬漢唐宋明所不能全制惟滿洲政府撫而有之而臨時政府草創於南對此未有絲毫權力亦未有絲毫名分惟有令統一政府棄之而已若猶欲保此二屬者即不能辭承受滿洲政府之名苟事虛名而害實權豈遠言謀國者所當言耶三曰『袁公移節南來與清帝關係繼絕尤足見白於軍民各界而杜悠悠之口袁公明哲坦白固已見此故日來亦有來甯之意若移政府而北往勢不得不移南方之重旅以鎮北京』語至是私心大見矣袁公南來而後清帝關係繼絕然則燕京官吏將帥之倫皆未與清帝關係斷絕者耶不斷絕則猶是清臣而有携貳兩從之忌是無人

太 炎 最 近 文 錄

可以登用者其必以金陵諸吏攝乏可也此非爲南方僚屬固其祿位乎袁公已被舉爲民國大總統徒以與清帝同城謂之關係未斷是斷絕不斷絕之分不在名位權實而在地點然則臨時政府所遣使人往迎袁公者一入薦門亦即與清帝復生關係耶且移政府而北往者徒有名義可移耳金陵法紀未成（參議員非民選議員所定約法乃暫時格令耳）圖籍不備豈有一物可以往移乃云不得不移南方重旅以鎮北京夫軍事區域徧布諸州本不以政府遷移而軍人亦從之遠戍北方六鎮皆數年勁旅非若南方臨時招募之兵也此猶不足以鎮北東而待南軍鎮之乎所謂鎮者謂鎮袁公耶抑鎮宗社黨耶若云鎮宗社黨者何以袁公在北則必往袁公南來則不必往若云鎮袁公者恐黃君不應爲此挑釁之言矣舉此三者黃言所議皆不足以成理由至於久遠建都之地黃君自云不主金陵而於臨時不暇計其利害此亦應駁者有四

一曰『袁公南來。北軍將校皆其舊部。對於袁公之愛戴。斷無易地殊情之理。維持秩序。自有秉鎮之人。此節無庸多慮。』案軍人本以服從爲職。就地節制勝於遙授。機宜今東三省已有東鄰練士區處其旁。兵禍一興。中原亦從而擾攘。袁公雖將略有餘。而國士猶不足以禦外身在北方。調遣尙虞不及。况處身卓遠耶。袁公自言無可代者。知偏裨莫如大將。豈可以臆見代爲謀乎。二曰『宗社黨欲聯外兵以擁幼主。亦意中所必有。此在相機鎮攝。隨宜豫防。』此乃虛言。燿世實無一籌。黃君敢死之英。破壞時可以任其勇果。及夫勢已大成。而猶不取萬安之計。徒爲臆必之言。是亦輕於料事矣。三曰『使館以國都爲主體。國都非以使館爲主體。遷移建築。經濟誠不能無損失。此種苦痛。實有萬不能不忍受者。』前二語誠知大體。而償此鉅費必在國力富厚之時。他日永久。建都不取北京。無妨於中原。擇地今者。民窮財盡。公私之費。時慮不周。猶欲忍。

此苦痛則必借款而後可。豈臨時政府抵押已多，欲以此修飾報銷乎？不然有何不可忍受而必決然離絕北都也？四曰：『控制藩屬自有政策，必首都於藩屬附近始能收控制之效。』英倫偏於一隅，而殖民徧各洲，以此說衡之，英屬應分裂久矣。嗚呼！黃君視中國兵力果於英比儕耶？且英以海島之國藩屬，綦置於五洲而中國地屬大陸，勢相連綴，彼藉軍艦之威，此用步騎之力，形勢已大殊矣。英於屬地皆設總督以臨制之，而中國於蒙古未有一鎮一府處其上者，非首都密邇指臂，何以相使？聲威何以相及？他日經營戎索，有形格勢禁之能？雖徙首都於關洛可也，當今之時，豈暇倉猝離北京乎？其於永遠建都之說，亦有應駁者二。一曰：『北方建都在歷史蓋千年以上矣，南方建統一之國都無百年之歷史，然而文化相較，南優於北，安得以都不在北？』北方退化爲不可遷都之確諦。案北方文化之衰，自安史倡亂始。是時，首都建在萬年故關。

太 炎 最 近 文 錄

陝猶未退化及經朱邪沙陀之亂燕雲復入於契丹宋都汴梁則文化財及伊洛降及金元直北不見文明之俗四百餘年成祖肇建北京猶未能輓其末緒滿洲間之益滋汙俗夫建都北京者逆輓之使不退於蒙古非能順進之使比迹於南方也大去不居則冠蓋絕而人文殼其與黑龍江吉林諸省豈有間耶二曰『今日所謂軍事爲與各國爭衡之軍事則軍事之布置當爲禦外之計。首都在北京一有他虞遷移亦難爲計』此徒見庚申庚子之禍耳鴉片戰爭之役英艦亦上湖南畿北京可扼南京獨不可扼乎以畏敵而徙處隩深之地何不建宅成都又視江東爲深阻也若曰我能往寇亦能往則惟有并力向前爭趣形勢旅順大連諸險他日遂不思恢復乎黃君其無受島人閒言爲退處讓敵計也舉是六者黃君之辯亦無一可以成立雖然黃君固言『非緣革命以圖私利我輩辦事此心可質天日』此其自處審矣願部下壯士甯靜安處

弗起暴動不然而拳銃射天彈丸彈日四萬萬人固不能爲靈均之間黃君亦安能爲子厚之對耶。

△論國民捐之弊

黃興留守南京反對借款倡國民捐以圖抵制實則黃之反對借款陽爲稽核條件之苛陰則藉此以掣中央之肘夫國民捐苟辦理盡善集有鉅資寧非美舉無如勒派之事紀于彼時各報者日有所聞所聽之捐亦卒歸烏有然而先生此文刊布之日（元年六月五日）正舉世莫敢非議之時獨立不撓洵可楷式比者救國儲金風動全國不知者或以其類於國民捐（日人亦有斯論）實則不可同年而語蓋國民捐倡議于上儲金則倡議於民無強迫之嫌而有樂輸之美此其一國民捐派人勸募儲金則任人自由此其二國民捐機關立廢費浩繁儲金則全歸銀行侵漁無自此其三余於儲金發議之始即殂獻意見於報端摘二條以備參考（一）此項儲金出於人人之愛國心質言之即出於良心也人人具此良心若以文字鼓吹激發人之良心則可若

太 炎 最 近 文 錄

手持捐冊逢人勸募則不可。國民捐之流弊不可不預爲之防也。（一）此項儲金當然存於中國。

銀行但以銀行爲收斂處不宜別立機關。以杜分擾。因錄先生文有所觸。故連類及之。

國民捐者發於忠士熱忱。商民樂助。以是抵抗。借債似有利無弊。然審其實情。非無緣起。存焉世固有桀黠者。以利權外溢之名。鼓舞士庶。熱忱者急不擇音。信以爲實。開會演說。泣下沾襟。言之感人。捷於桴鼓。是以鼓掌雷動。不數刻間。而簿籍已盈數萬。然當民窮財盡之時。能實在出資者幾何。徒張空簿。所收固什不得。一其爲桀黠所使者。室無斗箸。而自占萬金。以是報紙喧騰。謂有踊躍輸將之效。不知皆在桀黠者術中。也不有踊躍輸將之名。則對於斬不出資者。不能以無愛國心相謫。必以是爲初步。而後勒捐繼之。被迫者乃無所藉口。其機權亦至易窺矣。雖然勒捐寧可以救貧乎。徒使驛卒得以騷擾巨猾。遂其詐欺財入私囊。無益國家經費。就得少半。亦零落不可成章。且富人怵於勒捐之。

禍。則相率遷居租界以避其鋒。最富者乃自租界而遷青島。聚中國之財幣悉歸諸外國銀行。他日雖經常租稅。猶無自徵收也。夫借債之弊。不過使外人稽核借款內之用途。猶未至於監督全國之財政。歲終收入。尙可抵償。稽核立去其弊。固未甚也。勒捐之弊。乃使稅無可收。縱今日暫停借債。而他日不得不永以借債爲國。是徒以抗拒借債爲名。其實乃變本加厲。當是時。雖取虜掠中飽者。菹醢市曹。徒爲桀黠者。分謗耳。何救亡國破家之禍乎。蓋魯酒薄而邯鄲圍鯨魚死而彗星出。國民捐不期於勒迫。而勒迫必自之生。勒迫不期於永遠。借債而永遠。借債必由之起。吾願深思遠慮之士。審察源流。無爲虛言所餌矣。熊總長倡議變通三法。亦是勉強調停。以是爲他日豫備固善。欲救目前之急。猶非借債不能。但當以借款之大小。及其條件之得失。分利害之途耳。

△否認臨時約法

(是文係先生口授大意與某君並爲刪訂。故與平素文字不同。)

臨時約法。公布于項城被選之後。所謂（以攬權猜忌之心制荒謬抵觸之法）制斯法者。未嘗不明知其非。特必若此而后快其私意。先生當該法初布之時。即昌言否認。微先生不敢有斯言。亦微先生不能作斯論。比者約法增修矣。宜若有以慰吾民矣。慎勿負先生前此抨擊此法之苦心。而使原制此法者竊笑于旁也。

國民爲共和國主人。有主權者。參議員爲都督府差官。無主權者。故國民對於參議院之臨時約法。有不承認之權。此最簡明之理由也。雖然。使該院所制定者。尙屬可行。其制定手續。雖不適法。吾國民亦可宥其越權之罪。委曲承認。乃按該約法規定。既多紕謬性質。又不盡合臨時吾國民若再緘默不言。則是自棄其天職。故略揭其最謬之點。爲天下告約法。『第二條中華民國之主權屬於國民全體。』該院已認主權在民矣。國民不能全體行使主權。必由民選議員以代表之。然則今日足以代表國民者。爲參議員乎。而參議員爲都督所派。

絕非民選。爲遵照此次約法之選出者乎。而第十八條之選派方法。由各地方自定。假令又有都督選派。甚或有自署爲參議員者。亦約法所許。以此組織參議院。果足代表人民全體而行使主權乎。稍有政治常識者。必不謂然。『第四條。中華民國以參議院臨時大總統國務員法院行使其統治權。』夫第二條既言主權在國民全體。而此條行使統治權。乃由非國民所選之參議院。殊不可解。主權絕對不可分離者也。屬於國民全體。其行使不必國民全體可也。斷不可不由國民所委任之機關。今之參議員。非由國民委任。何能有此特權。此第二條與第四條互相抵觸也。『第二十條。參議院得自行集會開會閉會。』此美國下院之制。可施之於將來之完全國會。而不能行之於都督府差官之參議院。且開會閉會。即使自由行動。亦不可漫無規定。使應開會而遲延不召集。事未完結。而即行閉會。將由何法以救正之。『第二十九條。規定選舉臨時

大總統副總統』第五十六條。本約法自公布之日起施行。而該約法實由袁公被選爲總統後所公布者。此後應由國會選舉正式總統。安得再有臨時之稱。第二十九條之法文早無效力矣。不知規定者欲強中國長置臨時總統乎。

『第二十八條。參議院以國會成立之日起解散。其職權由國會行之。』夫約法

既爲臨時。參議院解散後。國會成立。正式制定憲法。規定國會職權。此約法自應全部消滅毫無疑義。安得尙留參議院職權一項。使國會爲之相續。人以示遺愛。且參議院有何權力拘束以後之正式國會。永爲該院孝子慈孫遵照。其職權行使絲毫不敢踰越耶。其攬權之極。更推至於將來。直與秦始皇之望萬世帝王同一思想矣。『第十九條三項。議決全國稅法貨幣制度。及度量衡之準則。』此等事件。均屬永久性質。非臨時所應議。假令行之。數月後國會成立。其權力優於參議院。如認爲不當。再議改正。不亦大滋煩擾乎。故暫時不宜議。

及同條六項『答覆臨時政府諮詢事件』參議院既非樞密院之爲顧問機關。凡遇某某事件。政府必須諮詢。故政府無諮詢之義務。參議院無拘束政府之權力。政府如願諮詢。乃屬政治行爲不足。爲法律之規定。同條十二項『參議院對於國務員認爲失職違法云云』此時尚無法律則所違之法。究何所指。參議員殆將以意爲法乎。『第三十四條』臨時大總統得任免文武職員。但任國務員及外交大使公使。須得參議院之同意。大總統由參議院選舉。總統所委任之國務總理。得參議院同意已足以防其偏私。乃更於總理所組織之各國務員及大使公使。皆須得參議院同意。未免以立法院而干涉行政部之權。該院萬能不啻變君主一人之專制而爲少數參議員之專制。且同意之標準難定。稍有才智之士。鮮不爲人猜忌。自非鄉愿不能通過。則其政策與能力。未必即與國務總理相合。足資臂助。假有失敗責任。誰歸爲此。總理不亦難。

乎。『第四十七條國務員受參議院彈劾後，大總統應免其職』。參議員爲原告，國務員爲被告，必經第三者之審判院方能判決，此自然之理由。各國通例，下院發起彈劾，須由上院或另組成最高機關裁判，防少數專斷之流弊，而免政治之動搖。今參議院之人數過少，而又非由民選，使濫用此非常之大權，當此爭權最烈之日，思膺國務員之位置者甚多，一言彈劾，則贊成必衆，吾恐國務員之更換頻繁，雖竈下爛羊，亦將膺選何暇？謀政治之進行乎？綜覽約法全部，無非以攬權猜忌之心制爲荒謬抵觸之法語，曰失之毫釐，差以千里，其制定約法之謂矣？吾中華民國以流數萬同胞之血而構成之者，安用此都督府？差官無知，妄作之法，願與天下共棄之。

△處分前總理議

比款用途，雖經元年夏間京滬各報揭其大要，而主者剖辯斷斷，迄今懸爲疑案。是文即據彼時

各報所載而言錄之以爲後之貪贓好貨者警。

唐紹儀之未遁也。康達士已發其私。旣遁然後情事大現。然濫用比欵一端。亦有公私之別。不得以忿嫉同盟會。故事事執爲罪狀。方南京政府未取銷時。孫黃雖情屈勢窮。猶有乳雞搏狸之勢。負固不服。足以倔強一方。幸其志在金錢。可交易而退也。當是時。雖以伯夷公綽處之。亦不能不暫輸賊賂。以弭戎心。費三百萬而得東南數省。夫何罪焉。唐紹儀當明言犒勞揚於大廷。自無有議。其後者。而專務詭秘。一切以冥昧施行。功成而反爲罪。此唐紹儀之短拙。不足以爲大。尤原心據迹。可賞而不可罰也。若其饋遺陳其美者。又三百萬上海彈丸之地。兵號二師。實計未有八千子弟與之金錢。而不稽其兵額。亦終不能取銷。滬軍是唐紹儀與陳其美朋比爲奸。至伍廷芳素稱長者。又以專習法律知名。而亦受百五十萬之賂。廷芳身雖退處。無受賄之嫌。其費旣爲公欵。私相饋贈。

則唐之罪重於監主私貸官物而伍之罪逾於受貸坐贓無文記者以盜論有文記者準盜論此二事皆不可與饋遺孫黃同視至於餘欵未盡尙在銀行當視唐之所以報告大總統者有無此欵若有其欵而不報則爲監守自盜甚明其罪尤不可逭矣當國家新造之時而貪人敗類如此若不加以重誅則挾貲私逃者無後患而厚藏退隱者有高名作法於涼後之宰官何所懲艾是則唐與伍陳皆非纏首市曹不已然而開創之初南北協和唐紹儀固非無力非若陳其美之弄兵潢池祇以軍餉資淫佚也必以紹儀爲戮是狡兔死而走狗烹夫其乾沒與濫贈也有莫大之罪其以賄賂取銷南京政府也有必錄之功議功議勤寧無可以減貸者哉然此非可以含糊敷蓋了之必付法司而後以事狀明白宣布也故以爲參議院宜彈劾大理院宜窮治大總統宜下赦令

△內閣進退論

是文爲元年六月所作。其時黨熱方盛。抱野心者。咸欲藉黨力以入閣。排擠之風。因之大熾。先生獨矯其弊。謂宜建無黨總理。並謂宜取清時督撫有材名者。以充閣員之選。無故無新。惟善是與。先生洵能自踐其言矣。

唐總理之倉皇出走也。於東南形勢。非有動搖。於借債亦無影響。外人則旣以匪黨目之矣。同盟會人。又以窮奢極侈惡之矣。奉身而退。足以自完。於國事固無損益。若謂其因事要求。能致禍變。實未然也。然同盟會之攻唐也。猝然發起。於秘密會議之中。而非同盟會派。亦與戮力。是何故。則有欲取而代者。爲之樞紐爾。斯人常識數倍於唐。其好行小慧也。又非唐所敢望。以斯人當軸秉鈞。宜不至如唐騰笑。而好用陸梁媿薄之徒。亦相等其儼仆。則或視唐彌速。是何也。其異黨固不甚附和。斯人特以壹意攻唐。因時假合。其向所從出之本黨。亦有一部。疾之如讎者。猶願斯人養名修德。以爲後圖。無亟亟效范睢蔡澤事也。吾

太炎文最近錄

意政黨內閣在今日有百害而無一利兩黨交構亦有軋轢之憂乘茲廢置之間以建無黨總理猶足以持危定傾（此謂本無黨籍其臨時脫黨之人則名亡而實猶在非其例）各部總長雖數黨雜糅也調和於無黨總理之下則意見銷而事舉大抵不應偏任京曹亦不應偏任新進惟取清時南方督撫著有材名者以充閣員之選比於京曹則度量較寬比於新進則經驗較富雖有一二署名黨籍者大抵隨波逐流行所無事任其材略必視新舊閣員爲勝且光復以來故督撫旣退居田野無以舒展其材而各省廉能之吏率以省界見排列伏家巷而不能逞甚者遯於飲宴圍棋若將長往誠以是時振拔淹滯何患無人材不求之此曹中而求之京曹新進僅得一二人亦幸矣蓋漢之良相即亡秦之退官唐之名臣即敗隋之故吏政治不能馮虛而造非素有涉歷者不理今雖有君主民主之異特以元首代更三權分立爲異於專制之時而不能

不循舊貫以施因革。則方鎮老吏自優一二。新材宜處參議。固不可驟居大長。以墮萬事而喪令名。此亦事理至明者也。但懼同盟會人惟以光復有功者爲先。非同盟會人又以誦習法政講義者爲主。夫勳臣不可爲吏。而習於講義者。惟是比附籠罩之談。不剴切於實事。必以二流秉政。中國可炊而僵也。縱不然者。人民愁痛而思清之故政。則新政府愈可危也。

△參議員論

民國元年之參議員。洵神聖不可侵犯之驕兒哉。凡百政事。不在政府而在議院。不知元首惟知議郎。說者謂國會解散之機。未嘗不肇端於此。亦知幾之言也。茲錄是篇。可以明得失之源。可以爲前車之鑒。今後議會諸子。幸毋忽諸。

議員者。其實非民之代表。也不受僦費於民。而受月俸於政府。此特民選之議郎耳。猶官吏屬也。况以中國四萬萬人。而參議員纔一百二十。是三百餘萬人。

選一其於齊民固疎逖甚矣。而一省之民不知五議員姓名者十猶八九是故。以名言代表則背馳。以實言代表則文飾。然而設官分職有此機關亦使政治足以完善。將順其美。匡救其惡。故上下能相親也。固不當自謂秀民長興政府。立於競爭之地。又不當排除實際。惟以黨之同異。相爭辯之利鈍。相勝昔滿清初設資政院也。陽以博采廣聽爲名。陰乃有所貳忌。士大夫目覩夸毗之政。身又久困於羈軛中。一旦發舒。常思有以渫憤。是故彈射政府者爲賢。未嘗毫末有所補助。此蓋都察院之變。相與議院殊流要在橫流之下。不得不爾也。及南京政府旣設。一黨專制。惟務阿諛。轂轉雲旋。今又復於清時舊貫。議員所務。復以攻擊拒郤爲名。高終無有折中者。長此不更行政。將有所壅。且議員之抗政府。猶以一當一也。異黨間之。而內閣之高踞於上者。又適爲其表彰。同黨惟欲建其鉅子。異黨惟欲破人卵巢。兩黨之在一院。音響纔接。精采相窺。而旣以仇

敵視之矣。鷄奮距而格鬪。蟋蟀張翼以爭鳴。利病是非。一切不問也。惟欲挫折其鋒。取快俄頃。騁辯之習既成。甚者同黨相攻。不辨黑白。吐辭未畢。詬厲相隨。彼非爲政策也。非爲黨見也。以爲他人有言。不以才辯制之。不武。若然者。議員既自忘其職守。而以辯護士以自居矣。辯護士之爲人訟也。志在得金本。不爲國家利害。其壹意求勝。固宜。今議員者。豈專爲一黨。亢宗與爲一已。求辯護士之名耶。夫以言論表事實者。非調查至備。名理至精。其言必不能無疎漏。聽言者。惟當審其利病。苟有尺寸可以佐百姓者。雖有小疵。正當爲之補救。而不應抵隙以攻。抵隙以攻。則首發言者。未有不困。雖有長策。亦不敢犯難先鳴。無怪覆案之多。而建議少也。重以國家初造。典章未成。談者一切不計實狀。空引法理。比附成言。夫典章雖未就。而清世所行成事。其得失可知也。民生風俗日陳於前。而可見也。不據近事。判其利害。而惟以形式虛言。橫相籠罩。離於質驗。終

日言委員審查。未知所審查者。竟在何許。雖展轉辯論。至於究竟。徒使文字可觀。終於行事。何所裨益。東人之窺我議院者。既以法政研究會相誨矣。以法政研究會相誨。此猶櫛渝未盡也。夫國旗表幟之物耳。雖畫魅圖牛。猶無損益。可以探籌而決從違也。而爭論五色旗者。則如此。爭論十八星旗者。則如彼。糾牽小故。辭辯紛拏。此即清之禮學館乎。抑未逮矣。往古名例。舊朝官稱。因國固不能悉廢。今必欲撥而去之。以爲專制時代之名。無當於民國。乃至以左院右院之稱。而橫舉左輔右弼以相擬。苟左右亦爲民國禁忌之言。則手足必當斷截。方位必當混殺矣。破文碎詞。以爲厲禁。如此是即清之名詞館乎。抑未逮也。乃猶昔之時。文試帖無所依據。而空多忌諱者。爾然則營於小辯。其言辭自不得。不煩。而大體有所不皇。規畫。况挾其民畧之志。本其矜已之心。伐其異同之辯。以廢大猶。而校細故。則是參議院者。烏能爲政府輔車。而通上下之睽隔哉。由

是觀之。謀及芻蕘者。國之益築室道謀者。國以亡。不知今之議員。其願爲前之謀主耶。將願爲後之謀夫耶。或曰。一院擅場。鮮無斯病。他日兩院既成。禍將自弭。然而草創之初。百事待理。欲坐待半年。則遠矣。悠悠山川。吾不知所稅駕也。

△駁建立孔教議

舉世不聞有躬行孔道之人。唯皇皇然以孔教揭槧天下。矯揉造作。莫此爲甚。此文論孔子所以當尊之故。與夫不應稱教之原因。理論圓滿。是真能發揚孔子精神者。吾願倡言孔教之徒。書萬本。讀萬遍也。

近世有倡孔教會者。余竊訾其怪妄。宗教至鄙。有太古愚民行之而後終已。不廢者。徒以拂俗難行。非故葆愛嚴重之也。中土素無國教矣。舜敷五教。周布十有二教。皆掌之司徒。其事不在庠序。不與講誦。是乃有司教令亦雜與今世社會。教育同類。非宗教之科。易稱聖人以神道設教。斯即盜而不薦禡之說也。禡

之說。孔子不知。號曰設教。其實不教也。觀周禮神仕諸職。皆王官之一守。不以布於民常。逮及衰周。孔老命世。老子稱以道蒞天下。其鬼不神。孔子亦不語神。怪未能事鬼。次有莊周孟軻孫卿公孫龍申不害。韓非之倫淳爾。俱作皆辯析。名理察於人文。由是妖言止息。民以昭蘇。自爾二千年。雖佛法旁入。黃巾接踵。有似於宗教者。佛典本不禮鬼神。其自宗乃以寂定智慧爲主。勝義渺論思入無間。適居印度。故雜以怪迂之談。而非中土高材所留意。加其斷絕婚姻。茹草衣褐。所行近于隱遜。非所以普教齊民。若黃巾道士者。符籙詭誕。左道惑人。明達之士。固不欲少游其藩。由斯以談。佛非宗教。黃巾則猶日者卜相之流。爲人輕蔑。則中國果未有宗教也。蓋自伏羲炎黃。事多隱怪。而偏爲後世稱頌者。無過田漁衣裳諸業。國民常性所察。在政事日用所務。在工商耕稼志盡於有生。語絕於無驗。人思自尊而不欲守死。事神以爲眞宰。此華夏之民。所以爲達視。

彼僂諛上帝拜謁法皇舉全國而宗事一尊且著之典常者其智愚相去遠矣即有疾疢死亡祈呼靈保者祈而不應則信宿背之展轉更易至于十神譬多張冒羅以待雉免嘗試爲之無所堅信也是故智者以達理而灑落愚者以懷疑而依違總舉夏民不崇一教今人猥見耶穌路德之法漸入域中乃欲建樹孔教以相抗衡是猶素無創痍無故灼以成瘢乃徒師其鄙劣而未有以相君也古者上丁釋菜止於陳設芬香至唐世李林甫始令全國悉以牲牢薦奠劉禹錫蚩其不學自爾樂備宮懸居模極殿宛轉近帝制矣然廟堂寄於學官所對越不過儒士有司財以歲時致祭未嘗普施闔閭贍及謠俗是則孔子者學校諸生所尊禮猶匠師之奉魯班縫人之奉軒轅胥吏之奉蕭何各尊其師思慕反本本不以神祇靈鬼事之其魂魄存亡亦不問又非能傳於兆庶也夫衣裳廬舍生民所以安止律令文牘國家不可一日廢也今以士人拜謁孔子謂

孔子爲教主是則軒轅魯班蕭何亦居然各爲教主矣若以服用世殊今制異古故三君不能擅宗教者此則民國肇建制異春秋土俗習行用非士禮今且廢齊斬之服弛內亂謂親屬相亂之誅雖孔子且得名爲今之教主乎縮其侯度而奉其儀容則誑燿也貴其一家而忘其比類則偏畸也進退失據挾左道比神事其不可以垂則甚明蓋嘗論之孔子之在周末與夷惠等夷耳孟荀之徒曷嘗不竭情稱頌然皆以爲百世之英人倫之傑與堯舜文武伯仲未嘗儕之圓丘清廟之倫也及燕齊怪迂之士興於東海說經者多以巫道相糅故鴻範舊志之一篇耳猶相與抵掌樹頰廣爲紬繹伏生開其源仲舒衍其流是時漢廷適用少君文成五利之徒而仲舒亦以推驗火災救旱止雨與之校勝以經典爲巫師豫記之流而更曲附春秋云爲漢氏制誥以媚人主而紊政紀昏主不達以爲孔子果玄帝之子真人尸解之倫識緯蠭起怪說布彰曾不須臾而

太炎最近文錄

巫蠱之禍作。則仲舒爲之前導也。自爾或以天變災異。宰相賜死。親藩廢黜。巫道亂法。鬼事干政。盡漢一代其政事皆兼循神道。夫仲舒之託於孔子。猶宮崇張道陵之託於老聃。今之倡孔教者。又規摹仲舒而爲之矣。彼豈不曰東魯之聖世有常尊。今而廢之。則人理絕而綱紀斁耶。此但知孔子當尊。顧不悟所以當尊之故。今不指陳。則無以饗衆望。蓋孔子所以爲中國斗杓者。在制歷史。布文籍。振學術。平階級而已。往者尙書百篇。年月闕略。無過因事記錄之書。其始未無以猝睹。自孔子作春秋。然後紀年有次。事盡首尾。丘明衍傳遷固。相流史書。始粲然大備。築則相承。仍世似續。令晚世得以識古。後人因以知前。故雖戎羯。淳臻國步。傾覆其人民。知懷舊。常得以幡然反正。此其有造於華夏者。功爲第一。周官所定。鄉學事盡六藝。然大禮猶不下庶人。當時政典掌在天府。其事蹟略。具於詩書。師氏以教國子。而齊民不與焉。是故編戶小氓。欲觀舊事。則固。

閉而無所從受故傳稱宦學事師宦於大夫明不爲貴臣僕隸則無由識其緒餘自孔子觀書柱下述而不作刪定六書布之民間然後人知典常家識圖史其功二也九流之學靡不出於王官守其一術非博覽則無大就盡其年壽無弟子則不廣傳自孔子布文籍又自贊周易吐論語以寄深湛之思於是大師接踵宏儒鬱興雖所見殊塗而提振之功則一其功三也春秋以往官多世卿其自漁釣飯牛而興者乃適遇王伯之君乘時間起逮乎平世則絕矣斯豈草野之無賢才由其不習政書致遠恐泥不足與世卿競爽其一二登用者率不過技藝之官皂隸之事也自孔子布文籍又養徒三千與之馳騁七十二國辨其人民知其土訓識其政宜門人餘裔起而干摩與執政爭明夫膏粱之性習常而農賈之裔閱變其氣之勇怯節之甘苦又相萬也猝有變釁則不得不屈志以求故自哲人旣萎未閱百年六國興而世卿廢人苟懷術皆有卿相之資

太 炎 最 近 文 錄

由是階級蕩平寒素上遂至於今不廢其功四也。總是四者孔子於中國爲保民開化之宗。不爲教主。世無孔子。則憲章不傳。學術不起。國淪戎狄而不復民居卑賤而不升。欲以名號列於宇內。通達之國難矣。今之不壞繫先聖。是賴是乃其所以高於堯舜文武而無算者也。若夫德行之教仁義之端周官已布之齊民列國未嘗墜其綱紀。故上有蘧瑗史鯀之賢。下有沮溺荷蕡之德。風被土宇。不肅而成。固不悉自孔子授之。孔氏書亦時稱祭典。以纂前志。雖審天鬼之誣。以不欲高世駭俗。則不暇。一切糞除。亦猶近世歐洲諸哲於神教。尙有依違。故以德化。則非孔子所專。以宗教。則爲孔子所棄。今忘其所以當尊。而以不當尊者詒之。適足以玷闕里之堂。汚泰山之迹耳。談者或曰。崇孔教者。所以旁慰沙門。使蒙古西藏無攜志。此尤誑世之言。二藩背誕。則強鄰間之詭。以中國廢教。藉口其實。非宗教所能馴也。昔張居正之撫蒙古。攻討惠綏刑格勢禁無所。

不用勢已賓服然後以黃教固之耳今不修攻守之具而欲以虛言羈致是猶漢臣欲講孝經以服黃巾必不得矣就欲以佛法慰藩者自可不毀蘭闈又不當懸設孔教以相籠罩也孔教本非前世所有則今者固無所廢莫之廢則亦無所復矣愚以爲學校瞻禮事在當行樹爲宗教杜智慧之門亂清寧之紀其事不便

●書牘

△與人論政書一

孫文曾以社會主義炫燿庸俗主張廢棄一切稅則專課地稅理想之談可爲噴飯書中及之語見血至特建都察院云云正爲今之肅政史導其先路蓋先生政治眼光迥非常人所能夢見者也

承示尊旨深契下懷君主世及之制既亡大總統遂爲相爭之的不速限制又

與專制不殊。惟有取則法人。使首輔秉權。而大總統處於空虛不用之地。然今日人情偏黨。省界亦深。政黨未成。一人秉鈞其鄉人。又連茹而至。草創之初。誠無善術矣。法美兩制皆不適於中區。鄙意都察院必當特建。以處骨鯁之人。而監督行政立法二部。至於考選黜陟。仍於總理之下設局爲宜。惟學校必當獨立。其旁設教育會。專議學務。非與財政相關者。并不令議員容喙。庶幾政學分塗。不以橫舍爲獻諛之地。社會主義在歐美。尙難實行。奚論中土。其專主地稅者。尤失稱。物平施之意。此土本無大地主。工商之利厚於農夫。培多益寡。自有權度。何乃專求之耕稼人乎。或言取稅必求合財政學理。此亦皮傅之言。苟病於民。雖妙合學理。何益。今之言財政學理者。無異昔之舉周官以鉗人口也。先生曩言。今日尙不能爲白圭。即漢世三十取一之法。亦難規復。以歲賦計里均分。每畝實不盈三十錢。此殆百分取一。其不合稅法甚明。然驟加一倍。即已譁

然鼓譟矣。此寧能以學理斷乎。羣言龐雜。非老成誰與正之。書此敬問。起居萬福。
(按此書係復張季直先生作於元年一月)

△附錄張季直先生書

(上略)昔日之言改革者。一味抄襲日本。今日之言改革者。又有一味抄襲美國之勢。鄙意法美皆民主而憲法不相襲。國勢根本不同。未可削趾適履。今以共和爲主義立法。不妨參酌法美。期適於我。以大眾權利思想發達之象覘之。若政府不參法制。將來大總統非鄉愿恐渺能平安終任者。是可慮也。(下略)

△與人論政書二

樸實說理。語語可行。爲叫囂跳擲之徒。痛下針砭。

來書敬悉。特務幹事。即領袖之異名。國有大疑。即當諮詢。非敢勞之以簿書。期

太炎最近文錄

會也。尊旨十二條悉於鄙意相會。棄邊之禁。開墾之謀。在昔日爲常談。於今則正爲對治妄者。或倡南北分離之說。保固一隅。自安陋小。欲其加意秦隴。代趙之間。且掉頭去之矣。鄙意東三省。新疆等處政體。當與域內小殊。蒙古。西藏。惟有存其王號。因其神權。設總督以監理之。移民之政。既成語言風俗一切同化。於域中。然後與之同等之政耳。若驟言共和。在我則勢有不行。在彼則情有不順。半開化之民。推崇尊號。固不可驟削。參政之權。亦非其所渴慕也。莊生云。三子者猶存乎蓬艾之間。若不釋然何哉。若能內外殊政。物墮其宜。則彼無不當而我無不怡也。建置首部。鄙意宜在中原平陸。縱欲蕩滌舊汙。宛平不可。猶宜在鄴洛之間。庶幾控制北維。不憂疏逖。明祖所以建宅金陵者。以其地不及朔漠也。今疆域之廣。西自天山。東訖難水。已倍本部。而有餘則中央輻湊之地。不在東南。明矣。矧自兩宋以來。中原文化日益彫殘。猶賴建宅北平。民所趨向得

令萬物昭蘇耳。向無成祖，恐中原已爲不毛。周書云：未定天保，何暇安寐。惟先生瞻言百里，爲國民指導焉。海隅近狀，令聞者時有戒心。曩者武昌倡義，未盈百日，南紀已清。謂法蘭西山岳黨之禍，必不見於今日。然未敢斷言也。欵欵之愚，每以老子常善救人爲念。苟有寸長，以爲不應記其瑕適。昔於儀徵劉申叔嘗伸此旨矣。何圖先事建義之人，尙蒙憎禍，彈丸剝注，布在市闈。所謂民多利器，國家滋昏者，其禍殆非數年不解。雖有保全善類之心，而乏飲醇餉糟之用，身非在服，不能遂其所懷。是則下走之罪也。（按此書作於元年二月，亦係覆張季直先生者。）

△附錄張季直先生書

（上略）承公推任特務幹事，不知以何種爲特務。願聞其例。本會一按指中華民國聯合會政綱，下走以夙昔所見與二三友人所討論者畧。

書別。希先請大教。再付討論公決。以後進行千萬端而不已。而清晝攫金。睚眦修怨之人。橫見側出。如何可弭私竊憂之。先生時出正論。以匡之最善。(下畧)

△與人論政書三

軍民分治也。三級制也。軍事區域也。行政區域也。此等精義。靡不倡自先生。追溯沿革。斟酌國情。匪曾羅古今者。不能道其隻字。

得書。并建國策一通。論聯邦之謬。戒一院之危。崇論宏議。深中事狀。獨欲保存省制。使行省主長權逾督撫。意猶有未了。蓋行省者。本中央政府之分局。非地方都會之名目。昔有中書。尙書等省。皆鈞衡重地也。蒙古入主。以游牧騎官足練政事。惡往時州郡之紛繁。於是廓大疆域。建置行省。其長官則以左右丞相平章政事爲名。明祖光復。改行省爲布政司。改平章政事爲布政使。雖分置

三司權均位等（布政司主民政都指揮司主軍政按察司司法）而地域華離跨江越河其害如故。至於清世仍襲舊常不遑更革。其後更以督撫蒞布政使上軍容國容自斯無別政事亦愈撓亂綜觀三朝行省之制獨明世稍完善終以土地廣渝不能纖悉其治不逮前世甚遠今存行省之制使軍民分權獨可方迹明世撥元清之亂法耳民情風俗之異不恤也戶口土田之籍難周也又使行省主長權逾督撫是名與聯邦異實與聯邦同且一省所轄大者百餘縣小亦不損六七十縣欲令一長官兼統其事叢脞已甚明清所以稍理者賴有省府縣三階耳以府領縣以省領府然後其事不勞今既撥去府制獨存省縣兩級其何以免治絲之棼攷執轡之效下江諸省不盈一坼庶事已難理矣乃如四川雲南等省比於日本地餘二分之一若以一省長直轄諸縣非行省官制與中央政府等夷不能無廢事是仍與聯邦等若省中官制不繁而欲直

太炎文錄

轄諸縣是即三朝落擲之政也所謂分畫行政區域者鄙意以爲軍府建牙所領宜大而無干與民政之權雖兼二三省兵符可也其民政區域以省直隸於中央政府則過大以府直隸於中央政府則過小依清世分巡道制割一省爲數道隸於中央所領不過二三十縣則地方之治不紛其隸於中央政府者不過六七十道則中央之政令易行也足下遠舉羅馬舊制以相方擬謂人口如此衆領域如此大而欲中央集權西國未見其例夫遠舉西方之羅馬何不近就中國漢宋觀之漢時以郡國直隸政府其數一百有三宋時以州軍直隸政府其數亦二百有餘也漢之疆域兼得安南視今本部爲廣宋之疆域不及燕雲視今本部爲狹以郡國州軍直隸政府纖悉具知未嘗失御今使中央政府直領六七十道地方所轄已視漢宋爲寬中央所轄已視漢宋爲簡比例具存焉用遠舉羅馬爲也蓋政治之要不在大言而在版籍戶口之清理斯非分畫

行政區域無以爲功。廢省存道有數善焉。地皆連附無犬牙相錯之憂。民情易洽一也。中央之政令直行邊遠諸道其民接於政令愈近則政事知識愈開二也。道有肥瘠。瘠道苦經費不足。其士民不得不倡行實業。願加地稅名爲中央集權。乃愈促地方進化三也。幅輶之民集而自治。丁口易悉生產易知四也。中央對於邊道不至坐忘。號令直行不得不力籌交通之便五也有此五善而今猶未實行者。以南方軍事未罷擾攘猶多。加以政官疏闊。無廉悍精明之氣。故猶依省制。不敢紛更耳。一二年後固非廢省存道不辦。今之所行。則猝暫苟且之法也。至新疆東三省等足下謂當別爲制度。鄙意亦謂四省地廣人稀。未應分畫。而軍民二政亦未可分。規畫大端略如來意。一按此書係覆北洋法政學堂教員日人今嘉幸井君作于元年六月)

△致南京參議會論建都書

反覆辯論利害昭然使主張南都者無可置喙較駁黃興文尤爲深切著明發人深省。

參議會諸君鑒建都議起南北殊言頗聞堅守金陵者謂燕京有使館礮台之險亡清汙俗之餘徙處南方非獨避危就安亦以滌瑕蕩垢不悟政紀修明則舊汚自化釁非自取則攻具無施此二者不足以成遷都之說今復舉利害校之中國幅員旣廣以本部計燕京雖偏在北方以全邦計燕京則適居中點東控遼瀋北制蒙回其力足以相及若徙處金陵威力必不能及長城以外其害一也北方文化已衰幸有首都爲衣冠所輻湊足令蒸蒸丕變若徙處金陵安於燠地苦寒之域必無南士足音是將北民化爲蒙古其害二也遜位以後組織新政府者當爲袁氏若迫令南來則北方失所觀望日露已侵及東三省而中原又失重鎮必有土崩瓦解之憂其害三也清帝尙處顧和園不逞之徒思擁舊君以倡亂者非止一宗社黨也政府在彼則威靈不遠足以鎮制若徙處

太炎最近文錄

南方是縱虎兕於無人之地。非獨亂人利用其名。蒙古諸王亦或陰相擁戴。是使南北分離。神州幅裂。其害四也。交民巷諸使館。物力精研。所費鉅萬。若迫令遷徙。必以重貲備償。民窮財盡之時。而復糜此巨帑。其害五也。今北方諸議者。咸思改宅天津。其實猶不如仍舊。而况金陵。南服偏倚之區。備有五害。其可以爲首善之居哉。謀國是者。當規度利病。顧瞻全勢。慎以言之。而不可以意氣爭也。若曰。南土爲倡義根本。必不屈就北方。是乃鄙夫倔強之談。豈足數於大君子之前乎。縱依是說。則倡義之始。實在武昌。又不應以金陵爲宅矣。或言。南中少吏自愧。輕材以爲建宅。北方必被淘汰。由保圖祿位之心。騰其簧鼓。以撓大計。明知大勢不可更改也。強與支柱。以延雙方調洽之期。一日服官。則一日沾沾。自喜。初不慮民生之日瘁。外患之相乘也。竊以號稱志士。熟中患失。亦何至是。然以今日仕途混雜。不能無浮競之徒。私相煽惑。諸君子職在建言。訏謨定。

命豈忘國家久安之計而徇朋友利祿之情吾以爲必不然矣願審思鄙言速與解決南北混一九州攸同然後生聚敎訓期以十年使中國雄視亞洲未敢望也國維四固安如泰山出於水火而登之衽席則其幸耳（元年二月）

△致袁項城商榷官制電一

今之政治多有發源于此者蓋先生于古今治術窮究有年社會情形體驗有素故言之有物持之成理人第以文學鉅子目先生豈真知先生哉。

民國統一改良庶政官制爲先謹擬數條以備採擇一內官擬設總理二各部總長次長以下設參事廳主討論設僉事廳主執行三外官廢省存道廢府存縣縣隸於道道隸於部其各省督撫都督等改爲軍官不與民事隸陸軍部四滿洲新疆蒙古青海西藏應有特別治法俟交通便利人民同化再行改歸一律五參議院應由國會推舉不得由內外行政長官指派舉此五綱略賅大體。

尤當妙選才望勿專以安反側爲心中華民國聯合會章炳麟等(元年一月)

△附錄袁大總統覆電

承電示官制各節政綱備具。思深意精。莫不欽佩。俟政府成立後。當與政界諸公奉以周旋。遠承教言。感甚。袁世凱徑。

△致袁項城商榷官制電二

時有中央分設十二部之謠。先生乃痛陳其非。

中書初建。必賴骨鯁勝任之人。非以位置關葺。安慰反側也。乃聞設官分部。數至十二。已開虛糜廩祿之端。商榷閣員每下愈况。京外官僚中。非無清剛曉練之士。何取著名。鬻國之曹。發難首功者。非無穩健智略之人。何取弄兵潢池之陳。其美物議譁然。人心將去。若非改弦更張。恐政事益以紊亂。禍難因之延長。梁武帝云。自我得之。自我失之。想執事必不如是。孟浪也。至南京參議院。

本無參贊用人之權。况其亂法作奸已爲多數。省分所不承認。若求同意必與輿論背馳。願飭唐總理訪求物望。詢於老成。無故無新。惟善是與。杜奔競者夤緣之路。削參議院干預之權。然後人無倖進。國有興立。不然徒使竈下爛羊乘時。奸位則公亦第二孫逸仙耳。章炳麟（元年三月）

△致袁項城論治術書

至理名言。奔湊筆下。蓋先生痛吾民久處水火之中。思登諸衽席之上。望治之心深。故言之親切而有味也。

大總統執事。上都奠定。內外康娛。惟望厲精。法治酬報。有功慎固。邊疆撫寧。南服以厝。中夏于泰山磐石之安。而復一等國之資格。當今急務。蓋有數端。以光武遇赤眉之術。解散狂狡。以漢高封雍齒之術。起用宿將。以宋祖待藩鎮之術。安尉荆吳。大端既定。然後政治可施。當法紀之未成。惟人材爲亟。務徇故吏。則

不才者任事安反側則無賴者入官殊途同歸皆以素政夫變革之世貴蹠弛才興作之時尙精白土補闕拾遺故在民黨今者政社弘多采摭他國則有餘切實可施則不足南北相擬慮亦同符佗日巖廊之下議官優游而談法制果足爲經國遠猶乎當百端待舉之時乏剴切宜民之論此則杞人所爲隱憂也

(下略) (元年三月)

△銷弭黨爭書一

同盟光復二會之齷齪先生欲調和之固矣至仇殺保皇黨先生亦引爲大戚仁人之言其利溥所保全者不已多邪

逸仙總統執事據潮州光復會人來言同盟光復二會日益軋轢前由張繼等公函勸告卒無所效邇者幾有貴族平民之分矣詳光復會初設實在上海無過四五十人其後同盟興於東京光復會亦漸渙散二黨宗旨初無大異特民

太炎文近錄

權。民生之說。殊耳。最後同盟會行及嶺外。暨南洋光復會亦繼續前述。以南部爲根基。推東京爲主幹。僕以下材同人謂是。故舊舉爲會長。遙作依歸。素不習。南州風俗。惟知自守。禮教而已。同盟光復初興。入會者半是上流。初無爭競。不圖推行嶺表。漸有差池。蓋被習文教者寡。惟以名號爲爭端。則二會之公咎也。然自癸甲以來。徐錫麟之殺恩銘。熊成基之襲安慶。皆光復會之舊部人也。近者李燮和攻拔上海。繼是復浙江。下金陵。光復會新舊部人皆與有力。雖無赫赫之功。庶可告無罪於天下。僑民雖智識寡陋。其欣戴宗國同仇建虜。亦彼此所同也。縱令一二首領政見稍殊。胥附羣倫。豈應自相殘賊。僕以吳楚之人。教令不能行於南國。邇以中華民國聯合會事。精力俱殫。不皇遠及。執事挺生嶺海。習其舊常。登高一呼。衆山皆應。惟願力謀調處。馳電傳知。庶令海隅蒼生。咸得安堵。兼聞同盟會人(指在廣東者)有仇殺保皇黨事。彼黨以康梁爲魁。

帥。喪明趨暗。衆所周知。然附和入會者。尙不能解保皇名義。赤子陷穿。亦謂無罪於人。今茲南紀肅清天下。曠蕩雖舊染汚俗。亦當普與自新。若以名號相爭。而令挾私復怨者得藉。是以爲名。無損於虜徒。令粵東糜爛。此亦執事所當謹飭者也。章炳麟白。（按此書作於元年一月）

△銷弱黨爭書二

先生以同盟會人。而殷殷謂排斥他黨爲非。是學養有素氣度汪洋。此等心智。誠加入一等哉。

溥泉伯循諸君左右。昨承餉食。懇懇以帝制復興爲慮。而言保皇立憲諸黨之不可信。不知此但少數人耳。資政院諮詢局人。不可稱立憲黨。立憲黨亦與保皇黨殊。保皇黨始起也。無過康梁輩數人。本與西太后抗。而非爲保其舊君。清景帝歿。名義復無所托。康長素在神戶。亦已宣告割辯。漸有轉移矣。武昌倡義。湯濟武乃爲元功。此獨非保皇黨耶。若云效忠小腆。以求死灰之復然者。吾知。

太炎最近文錄

天下無此愚夫也立憲黨者其間亦玉石不齊與革命黨相類若夫憲國權之淪喪哀行政之苛殘屈於滿洲帝制之下而不得不以君主立憲爲名者蓋三分居二焉今者民國成立名分已移安有屈強不悟以崇戴大事爲表幟者哉諸君但見拏坡峯之成事恐民國復有效之者此無異昔人所謂按圖索驥夫能戰勝強鄰然後可以受天子璽今中國兵力蒼弱如此雖教訓十年其能犁暘谷而兼交趾邪戰不足以屈外人而欲受圖踐阼徒足以自陪其軀稍有智計者必不懷此行險要幸之謀矣僕之始願豈與同盟會背馳曩日所以力排二黨者慮其爲建夷用耳今者孱胡已去天下爲公雖無公旦之賢握髮吐哺期於招延彥聖若夫懷媚嫉之心挾陰私之計寧使人材蟄伏邦國殄瘁而必不可使一黨不居於勢要者非獨僕所不爲亦願諸君與同盟會人深戒之也蓋武昌江南之起非盡同盟會之人造端當時市肆不驚閭閻無擾及同盟會

高材乘機秉鉞秩序因以破壞市井爲之紛蹂南京政府既成任用非人便佞在位私鬻國產侵牟萬民無一事足以對天下者同盟會人惟是隨流附和未嘗以片語相爭海內視同盟會蓋與貴胄世卿相等起而與之抗者非獨一人之私也長此不悟縱令勢力彌滿人莫予毒亦乃與滿洲親貴等夷諸君皆良家善類猶復曲爲擁護諛辭文飾曾不悟公論之不可蔽下流之不可居此僕所爲諸君深惜者也遯初嘗言選擇同盟會中穩健分子集爲政黨變名更署近與同盟會分離諸君若采是策僕方詠歌頌禱之不暇何敢復有異辭以傷大雅卓爾之士易曰君子以見善則遷知過則改從違向背惟諸君自圖之章炳麟白（按此書作於元年三月致張于二君者）

△覆浙江新教育會書

主張實踐不尚空談誠爲今之教育界對症發藥亦吾人身心之學也。

太炎最近文錄

浙江新教育會諸君子鑒得來書並草章一番敬悉所論教育方針以不離道德爲宗旨其言甚辯至設立通俗講演社鄙人固陋未知意趣所在凡諸飭身修行之事蓋在以身作則爲民表儀不聞以口舌化也疇昔講鄉約者徒爲釀嘲之柄即觀橫舍以內朝講倫理而夕宿女闈者顧豈少其人哉重以人心險僞盜言孔甘今之談道德者專趣歐化壹意於形式之文明雖欲求湯斌熊賜履輩以僞學得名者猶不可得一二也朱游有言願借尙方斬馬劍斬佞臣一人頭吾蓋亦發憤於斯矣謂社會教育非得潔身自厲者爲之提挈其惟略陳規格無使越畔視騰其口吻者當少愈教育部近頒暫行課程謂初等小學男長稚多不整齊而遽使男女同校其不爲桑中濮上者幾希此類當加之裁制愈於空談遠矣章炳麟白（按此書作于元年二月）

暗殺與盜賊同科可爲主張暗殺者作當頭棒喝

△與黃季剛書

季剛左右。昨聞述黃克強語。云章太炎反對同盟會。同盟會人欲暗殺焉。以其所反對者。乃國利民福也。賴我抑止之耳。咄哉克強。所善者獨有恫疑虛惕耶。往者陶煥卿死。彼即電陳其美保護。今又以斯言見餂。如是技兩。但可於南洋土生間行之。何能施諸揚子江流域耶。暗殺本與盜賊同科。假令同盟會人誠有此志。則始終不脫鼠竊狗偷之域。克強以此恐人。而反令己黨陷於下流卑汚之名。亦當戒之。令慎於語言也。國利民福。世人之通語。國利不過富強民福。不過安全形式。大同而施行。各異同盟會所主張者。平均地權以爲民福矣。不知所謂國利者。云何。假令擁兵自衛。而云國利。一月糜餉八百餘萬。而云民福。恐孺子亦知其不可也。夫阻兵安忍慮。非老成謀國者之所爲。然而不戢自焚。

太炎最近文錄

亦豈吁之福。克強叢怨已深。兵在其頸。當自求全軀之術。母汲汲爲佗人憂也。昨兼述遜初語。此子當任其優游。去秋以總理相期者。當時固無人敢爲權首秉鈞之望。獨在新起有功者同盟會人。亦惟此君差可非謂中國惟此材也。且各部總長。非學富經驗者弗能爲。而總理則浮華疏通者多能任之。此豈爲過譽耶。遜初於黨務首鼠兩端。斯乃謀慮有餘。斷制不足。比於張堅白。具體而微。亦勿容深責矣。章炳麟白。（按此書作於元年四月）

△移讓閣員書

元年夏間。政黨狂熱。禍及政府。是書以國家爲前提。規正至當。即彼時國務諸君之嫉忌情形。已曲曲繪出。而靡所逃遁。使諸君覆讀一過。能無汗流浹背也乎。

章炳麟白。國務諸君鑒。昨知唐熊蔡三君。在大總統府。以印文小故。去就相要。言辭交構。遂及黨爭。不意閨房妬妬之情。而見之於執政也。曩者借款議。起唐

太炎文近錄

熊二君所持非異。而甲乙二黨攻守各殊。此乃門戶勢位之爭。置國家利病於不問。猶謂胥附羣倫所見。則然。以爲閣員雖分處異黨。偕在大廷。必能從容調護。何圖外似平夷陰相猜。慕昌言救國繫心。在官知同時去位。內閣必不能猝備也。故以辭職相要。知兩黨混成羣情。必不能盡允也。故以連持相制。機權發露。長技畢輸。遂乃徵色發辭。藉端相構。詬厲巖廊之上。詛呪廟堂之間。蓋雖以亡清末造。鬪革之倫。猶不若是險側也。夫草創之國。持大體者務在木强少女。忿爭則失假合。亦未是也。若乃小慧相攻。邇言相嬈。亡清既以自淪。其鼎轉益加厲。未有不致覆亡者。熊君自以勉掌度支。暫支貧瘠。非有爭上宰覬阿衡意。此天下所共信也。及張伯烈質問唐總理兩辭未盡。抵案抗言。斯乃不爲南京濫欵之實情。惟欲挫辱其人。以爲快意。孰主張是。羣情猶不去無惑。蔡君見人憤言辭職。苟不欲挽留。固當默爾而息。徒以財權在彼。無可奈何。遂以重新組

織之言。憤辭摩厲。言果由衷。與抑爲他人喉舌。所不敢逆億也。市儈儒價之聲。而出諸師尹長民之口。以蔡君平日之慧美術好修辭計之。當非其本人心交。兵。懵於矛戟。幸而無外患。第二次之革命。將自數君子釀鬱成之禍。延於國殃。返其躬人之所責。不在末僚下吏。非數君子之間。而誰問哉。特此移讓敬聞。日新。以非公牘。故不舉法律形似之言。章炳麟頓首。六月初十日。

△却與黃陳同宴書

是書作于元年九月。正黃陳炎手可熱之時。而先生直斥之爲匪。斯真嫉惡如讐。不稍假借者矣。

昨者見招。令與黃興陳其美同食。猶憶八月二十八日項城欲招中山會飲。具期以簡偏招各國公使。公使皆笑曰。大總統請匪返簡而退。然斯實過當之評也。若以此語評黃陳二子。乃爲確論。中山行迹不無瑕疵。然而金陵秕政。皆黃興迫脅爲之。非出自中山腹中。解職以還。大體不誤。其於張方逆謀。絕無牽絆。

此尤爲難得者。外人多以皮相抑之。僕誠不能不爲訟直。若黃興者。招募無賴。逼處金陵。兵無伍兩。供餉巨億。身雖辭職。而江南脂膏。自此垂盡。其募集國民捐法。比於摸金發邱。殘酷尤甚。非所謂民賊者乎。張方之事。路透電噴有煩言。僕雖不敢指爲實證。參以武昌二次革命之迹。及身在武昌所聞者。不能臆斷以爲盡虛也。若陳其美者。闖茸小人。抑無足道。上海光復。攘李燮和之功。以爲已有。偷兒成羣。擁爲都督。自言餉糈匱竭。日有徵求。而珍翠鈿飾。逋負數萬。斯豈軍中所用。陳來京時。債家恐其逸走。持不得行。黃興爲之保證。乃出發陶成章之獄。罪人已得供辭。已明諸君子。亦當聞其崖略。自陶之死。黃興即電致陳其美屬保護章。太炎僕見斯電。知二堅之朋比爲奸。已髮上衝冠矣。諸君子不以匪目視二子。引與爲歡。豈承張方之遺囑。抑爲湘吳讛言所簧鼓耶。湘人自痛今世無曾滌生左季高。爲其宗族交遊光寵。得逋逃跳梁如黃興者。苟以應

之然後得自致於貴顯之途。是其可鄙。吳人視二子如虺蛇。奉以美言。麾之使去。是其可憫。趙鳳昌者。本南皮弄兒也。去歲觀其行狀。庶幾稍蓋前愆。亦欲引與爲善。而便辟善柔。天性不改。其於黃興。若有固結不解者。則尤別於吳中羣士之肺腸。諸君子餌其甘言。虛與結納。其始不過飲食酬酢之微。旣而妄者相矜。以爲利用之善。籠絡之敏。且以國利民福消融黨見爲美談。不悟蛟鼈之不可馴。象而鳥賊之足以自汚。吾恐末流潰爛而不可收拾也。僕若與於斯宴。懼爲各國公使所笑。昨已將花枝證券郤還。今更陳其旨趣如此。

附錄

△中華民國聯合會成立會之演說錄

先生文字之戛然獨造。人咸知之矣。先生演說之娓娓動人。則容有未知者。此次之會。（辛亥十

一月十五日）余躬逢其盛。先生演說歷四小時之久。而聽者無倦容。誠演說大家也。惜乎筆記

之某君記以文言。尙不免有掛漏之處。余頗思就所親聆者衍爲白話。以付梓倉卒。未及爲之耳。

本會性質。對於政府立於監督補助地位也。其應主張之事如何。請爲諸君言。之中國本因舊之國。非新闢之國。其良法美俗。應保存者。則存留之不能。事事更張也。蓋中國與美絕不同。美爲新建之國。其所設施。皆可意造較中國易。無習慣爲之拘束也。與法亦懸殊。法係破敗之國。推翻一切。而中國則不然。如悉與習慣相反。必不能行。至美之聯邦制。尤與中國格不相入。蓋美之各州。本殖民地。各有特權。與吾各省之爲行政區劃統一已久者不同。故絕不能破壞。統一而效美之分離。至所謂獨立者。對於滿廷而言。非對於新建之民國也。將來祇依山川劃分。如三十六郡之例已耳。惟置大總統限制其權。以防民主專制之弊。宜與法之制度稍近。至行政官除大總統外。不由人民選舉。行政部應對議院。負完全責任。不宜如美之極端。分權對於外藩。仍應行統屬主義。俟言語。

生業同化後得與本部政權平等三權分立之說現今頗成爲各國定制然吾國於三權而外並應將『教育』『糾察』二權獨立蓋教育與他之行政關係甚少且教育宗旨定後不宜常變而任教授者又須專門學識故不應隨內閣爲進退糾察院自大總統議院以至齊民皆能彈劾故不宜任大總統隨意更換至考選考績前此臨時大總統曾主張獨立然就法理上言之究屬一部分之事無可獨立之理由故仍宜於內閣之內設立專局以管轄之。

近來對於民生問題頗有主張純粹社會主義者在歐洲國度已高之國尙不適用何況中國惟國家社會主義乃應仿行其法如何（一）限制田產然不能虛設定數俟查明現有田產之最高額者即舉此爲限（二）行累進稅對於農工商業皆然（三）認遺產相續稅凡家主沒後所遺財產與其子弟者當依其所遺之數抽稅至若土地國有奪富者之田以與貧民則大悖乎理照田價而

悉由國家買收則又無此款故絕對難行如共產主義之限制軍備祇可就兵力已充之國言之而非適用於今日之中國也若財政問題現時祇宜整理不應增加釐正漏規而搜刮中飽改正稅則而平均負擔國家收入自必倍增於前日然富國必先足民國民經濟應為發展金融機關宜求整理則統一幣制設立國家銀行實為今日不可緩之事也以上數端皆就內政立言也至於對外則主張國際平和不執侵略政策此事洵為吾國特有之國家道德高出於各國者也但亦不受他國之侵略為自衛計自當以適應之法維持國權此外關於中國舊有之美俗良法宜斟酌保存者請更為諸君言之（一）婚姻制度宜仍舊惟早婚則應禁其納妾一事於國民經濟個人行為諸多妨害如家產之不發達行為之多乖謬由此事耗費為之者十居七八焉昔日官吏猶然故將來應懸為禁令如官吏議員再有納妾者即應免職撤消（二）家族制度宜

仍舊如均分支子。懲治惡逆。嚴科內亂。均不可改。惟死後繼嗣似宜禁斷。生前養子者不禁。(三)中國本無國教。不應認何教爲國教。雖許信教自由。然如白蓮無爲等教。仍應禁止。此後可由學部檢定教理。方予公行政教分離。中國舊俗。其僧侶及宣教師。不許入官。不得有選舉權。(四)本國人在本國境內入外國籍者。雖不必照舊律謀叛懲治。仍應禁斷。惟自來流寓在外者。不在此例。仍須剷除國籍。如以後華僑再有入外籍者。非先由政府允許不可。(五)承認公民不依財產納稅多額。而以識字爲標準。庶免文盲與選而有智識之寒畯。反至向隅。(六)速謀語言統一。文字不得用并音。妄效西文而使人昧於其義也。

(七)賭博。啟人僥倖心。而妨害恒業。應嚴禁。(八)在公共場所。效外人接吻跳舞者。男女雜沓。大壞風紀。應由警察禁止。此僕對於中國社會習慣。所應保存。提倡。與夫禁止之概略也。

△東京留學生歡迎會之演說錄

先生于丙午六月二十九日出獄。即東渡。留學界聞之。遂於七月十五日假神田錦輝館開會歡迎。雖大雨如注。而至者達二千人。後至者屋不能納。乃植立雨中。精誠之感人。有如是哉。此錄係先生自述。展讀一過。不啻親聆警教。惟先生素不主張認定國教。文中乃有（用宗教發起信心）一語。聞者疑之。不知先生之意。乃欲提倡佛教。以鼓舞精神。非欲布爲國教。而強人共守也。明達者當不河漢鄙言。

今日承諸君高誼。開會歡迎。實在愧不克當。況且自顧生平。並沒有一長可恃。愈覺慚愧。只就兄弟平生的歷史。與近日辦事的方法。畧講給諸君聽。聽。兄弟少小的時候。因讀蔣氏東華錄。其中有戴名世曾靜查嗣庭諸人的案件。便就胸中發憤。覺得異種亂華。是我們心裏第一恨事。後來讀鄭所南王船山兩先生的書。全是那些保衛漢種的話。民族思想漸漸發達。但兩先生的話。郤沒有

甚麼學理。自從甲午以後。略看東西各國的書籍。纔有學理收拾進來。當時對著朋友說這逐漸獨立的話。總是搖頭。也有說是瘋顛的。也有說是叛逆的。也有說是自取殺身之禍的。但兄弟是憑他說個瘋顛我還守我瘋顛的念頭。壬寅春天來到日本。見著中山。那時留學諸公在中山那邊往來。可稱志同道合的。不過一二個人。其餘偶然來往的。總是覺得中山奇怪。要來看看古董。並沒有熱心救漢的心思。暗想我這瘋顛的希望。畢竟是難遂的了。就想披起袈裟。做個和尚。不與那學界政界的人再通問訊。不料監禁三年以後。再到此地。留學界中助我張目的人。較從前增加百倍。纔曉得人心進化。是實有的。以前排滿復漢的心腸。也是人人都有。不過潛在胸中。到今日纔得發現。自己以前所說的話。只比得那鶴知夜半。鷄知天明。夜半天明。本不是那隻鶴。那隻鷄所能辦得到的。但是得氣之先。一聲膠膠喔喔的高啼。叫人起來做事。也不是可有。

可無到了今日諸君所說民族主義的學理圓滿精緻。眞是後來居上。兄弟豈敢自居先輩嗎。只是兄弟今日還有一件要說的事。大概爲人在世被他人說個瘋顛。斷然不肯承認。除那笑傲山水詩豪畫伯的一流人。又作別論。其餘總是一樣。獨有兄弟郤承認我是瘋顛。我是有神經病而且聽見說我瘋顛。說我有神經病的話。倒反格外高興。爲甚麼緣故呢。大凡非常可怪的議論。不是神經病人。斷不能想。就能想也不敢說。說了以後遇著艱難困苦的時候。不是神經病人。斷不能百折不回。孤行己意。所以古來有大學問成大事業的。必得有神經病。纔能做到。諸君且看那希臘哲學家瑣格拉底。可不是有神經病的麼。那提倡民權自由的路索。爲追一狗跳過河去。這也實在是神經病。那回教初祖摩罕默德。據今日宗教家論定。是有臟燥病的。像我漢人明朝熊廷弼的兵畧。古來無二。然而看他『氣性傳』說。熊廷弼剪截是個瘋子。近代左宗棠的爲

人保護滿奴殘殺同類原是不足道的。但他那出奇制勝的方略畢竟令人佩服。這左宗棠少年在嶽麓書院的事種種奇怪想是人人共知更有德國畢士馬克曾經在旅館裏頭叫喚堂官沒有答應便就開起槍來這是何等性情呢。仔細看來那六人才典功業都是由神經病裏流出來的爲這緣故兄弟承認自己有神經病也願諸位同志人人個個都有一兩分的神經病近來有人傳說某某是有神經病某某也是有神經病兄弟看來不怕有神經病只怕富貴利祿到了面前的時候那神經病立刻好了這纔是要不得呢畧高一點的人富貴利祿的補劑雖不能治他的神經病那艱難困苦的毒劑還是可以治得的這總是腳跟不穩不能成就甚麼氣候兄弟嘗這毒劑是最的算來自戊戌年以後已有七次查拿六次都拿不到到第七次方纔拿到以前三次或因別事株連或是曾拿新黨不專爲我一人後來四次郤都爲逐滿獨立的事但

兄弟在這艱難困苦的盤渦裏頭。並沒有一絲一毫的懊悔。憑你甚麼毒劑。這神經病總治不好。或者諸君推重。也未必不由於此。若有人說。假如人人有神經病。辦事必定昏亂。怎得有個條理。但兄弟所說的神經病。並不是粗豪鹵莽。亂打亂跳。要把那細針密縷的思想裝載在神經病裏。譬如思想是個貨物。神經病是個汽船。沒有思想。空空洞洞的神經病。必無實濟。沒有神經病。這思想可能自動的麼。以上所說是畧講兄弟平生的歷史。至於近日辦事的方法。一切政治法律戰術等項。這都是諸君已經研究的。不必提起。依兄弟看。第一要在感情。沒有感情。憑你有百千萬億的拿坡崙。華盛頓。總是人各一心不能團結。當初柏拉圖說『人的感情原是一種醉病』。這仍是歸於神經的了。要成就這感情。有兩件事是最要的。第一是用宗教發起信心。增進國民的道德。第二是用國粹激動種性。增進愛國的熱腸。先說宗教。近來像賓丹斯賓塞爾那。

太炎最近文錄

一流人崇拜功利。看得宗教都是漠然。但若沒有宗教。這道德必不得增進。生競存爭。專爲一己。就要團結起來。譬如一碗的乾麥子。怎能團得成麵。歐美各國的宗教。只奉耶穌基督。雖是極其下劣。若沒有這基督教。也斷不能到今日的地位。那伽得社會學中。已把斯賓塞的話駁辯一過。只是我們中國的宗教。應該用那一件。若說孔教。原有好到極處的。就是各種宗教。都有神秘難知的話。雜在裏頭。惟有孔教。還算乾淨。但他也有極壞的。因爲孔子當時。原是貴族。用事的時代。一班平民。是沒有官做的。孔子心裏。要與貴族競爭。就教化起三千弟子。使他成就做官的材料。從此以後。果然平民有官做了。但孔子最是膽小。雖要與貴族競爭。卻不敢去聯合平民。推翻貴族政體。他春秋上。雖有『非世卿』的話。只是口誅筆伐。並不敢實行的。所以他教弟子。總是依人作嫁。最上是帝師王佐的資格。總不敢覬覦帝位。及到最下一級。便是委吏乘田。也將

就去做了。諸君看孔子生平。當時攝行相事的時候。祇是依傍魯君。到得二國周游數次。日暮途窮。回家養老。那時並且依傍季氏。他的志氣。豈不一日短一日廢。所以孔教最大的污點。是使人不脫富貴利祿的思想。自漢武帝專尊孔教以後。這熱中於富貴利祿的人。總是日多一日。我們今日想要實行革命。提倡民權。若夾雜一點富貴利祿的心。就像微蟲黴菌。可以殘害全身。所以孔教是斷不可用的。若說那基督教。西人用了。原是有益。中國用了。卻是無益。因中國人的信仰基督。並不是崇拜上帝。實是崇拜西帝。最上一流。是借此學些英文法文。可以自命不凡。其次就是饑寒無告。要借此混日子的。最下是憑仗教會的勢力。去魚肉鄉愚。陵轢同類。所以中國的基督教。總是偽基督教。並沒有真基督教。但就是真基督教。今日還不可用。因為真基督教。若野蠻人用了。可以日進文明。若文明用了。也就退入野蠻。試看羅馬當年政治學術何等。

燦爛及用基督教後。一切哲學都不許講。使人。人。自由。思想。一概堵塞。不行。以致學問日衰。政治日敝。羅馬也就亡了。那繼起的日耳曼種本是野蠻賤族。得些基督教的道德。把那強暴好殺的心逐漸化去。就能日進文明。這不是明白的證據麼。今日的中國雖不能與羅馬並稱。卻還可稱伯仲。斷不是初起的日耳曼種可相比例。所以真正的基督教於中國也是有損無益。再就理論上說。他那謬妄可笑不合哲學之處。略有學問思想的人。決定不肯信仰。所以也無庸議。孔教基督教既然必不可用。究竟用何教呢。我們中國本稱爲佛教國。佛教的理論使上智人不能不信。佛教的戒律使下愚人不能不信。通徹上下。這是最可用的。但今日通行的佛教。也有許多的雜質。與他本教不同。必須設法改良。纔可用得。因爲淨土一宗。最是愚夫愚婦所尊信的。他所求的祇是現在的康樂。子孫的福澤。以前崇拜科名的人。又將那最混賬的太上感應篇文昌。

帝君陰鷙文等與淨土合爲一氣燒紙拜懺化筆扶箕種種可笑可醜的事。內典所沒有說的都一概附會進去所以信佛教的祇有那卑鄙惡劣的神情並沒有勇猛無畏的氣概我們今日要用華嚴法相二宗改良舊法這華嚴宗所說要在普度衆生頭目腦髓都可施捨與人在道德上最爲有益這法相宗所說就是萬法惟心一切有形的色相無形的法塵總是幻見幻想並非實在真有近來康德索賓霍爾諸公在世界上稱爲哲學之聖康德所說『十二範疇』純是『相分』的道理索賓霍爾所說『世界成立全由意思運動』也就是『十二緣生』的道理郤還有許多哲理是諸公見不到的所以今日德人崇拜佛教就是爲此在哲學上今日也最相宜要有這種信仰纔得勇猛無畏衆志成城方可幹得事來佛教裏面雖有許多他力攝護的話但就華嚴法相講來心佛衆生三無差別我所靠的佛祖仍是靠的自心比那基督教人依傍上帝。

扶牆摸壁。靠山靠水的氣象。豈不強得多嗎。有的說中國佛教已經行了二千年。爲甚沒有効果。這是有要點。大概各教可以分爲三項。一是多神教。二是
一神教。三是無神教。也如政體分爲三項。一是貴族政體。二是君主政體。三是
共和政體。必要經過君主政體的階級。方得漸入共和政體。若從這貴族政體。
最一時變成共和政體。那共和政體必帶種種貴族的雜質。必要經過一神教的
階級。方得漸入無神教。若從這多神教。一時變成無神教。那無神教必帶種種
多神教的雜質。中國古代的道教。這就是多神教。後來佛教進來。這就是無神
教。中間未經一神教的階級。以致世人看佛。也是一種鬼神。與那道教的種種
鬼神。融化爲一。就是剛纔所說的燒紙拜懺。化筆扶箕等類。是袁了凡彭尺木
羅臺山諸人所主張的一般社會。沒有一人不墮這坑中。所以佛教並無効果。
如今基督教來。崇拜一神。借那摧陷廓清的力。把多神教已經打破。所以再行

佛教必有効果可見的了。有說的印度人最信佛教爲甚亡國。這又有一要點。因爲印度所有祇是宗教。更沒甚麼政治法律。這部摩攀法典。就是婆羅門所撰定。從來沒有政治法律的國。任用何教總是亡國。這咎不在佛教。在無政治法律。我中國已有政治法律。再不會像印度一樣。若不肯信。請看日本可不是崇信佛教的國麼。可像那印度一樣亡國麼。有的說佛教看一切衆生。皆是平等。就不應生民族思想。也不應說逐滿復漢。殊不曉得佛教最重平等。所以妨礙平等的東西。必要除去。滿洲政府待我漢人種種不平。豈不應該攘。且如婆羅門教分出四性階級。在佛教中最所痛恨。如今清人待我漢人。比那刹帝利種虐待首陀。更要利害十倍。照佛教說。逐滿復漢。正是分內的事。又且佛教最恨君權。大乘戒律都說『國王暴虐。菩薩有權。應當廢黜』。又說『殺了一人。能救衆人。這就是菩薩行』。其餘經論。王賊兩項。都是並舉。所以佛是王子。

出家爲僧。他看做王就與做賊一樣。這更與恢復民權的話相合。所以提倡佛教爲社會道德上起見。固是最要。爲我們革命軍的道德上起見。亦是最要。總望諸君同發大願。勇猛無畏。我們所最熱心的事。就可以幹得起來了。次說國粹。爲甚提倡國粹。不是要人尊信孔教。只是要人愛惜我們漢種的歷史。這個歷史。是就廣義說的。其中可以分爲三項。一是語言文字。二是典章制度。三是人物事蹟。近來有一種歐化主義的人。總說中國人比西洋人所差甚遠。所以自甘暴棄。說中國必定滅亡。黃種必定勦絕。因爲他不曉得中國的長處。見得一無可愛。就把愛國愛種的心。一日衰薄。一日若他曉得我想。就是全無心肝的人。那愛國愛種的心。必定風發泉湧。不可遏抑的。兄弟這話。並不像做（格致古微）的人。將中國同歐洲的事。牽強附會起來。又不像公羊學派的人。說甚麼三世就是進化。九旨就是進夷狄爲中國。去仰攀歐洲最淺最陋的學說。

只是就我中國特別的長處略提一二。先說語言文字。因爲中國文字與地球各國絕異。每一個字有他的本義。又有引申之義。若在他國。引申之義必有語尾變化。不得同是一字。含有數義。中國文字却是不然。且如一個天字。本是蒼蒼的天。引申爲最尊的稱呼。再引申爲自然的稱呼。三義不同。總只一個天字。所以有說文爾雅釋名等書。說那轉注假借的道理。又因中國的話處處不同。也有同是一字。彼此聲音不同的。也有同是一物。彼此名號不同的。所以爾雅以外。更有方言。說那同義異文的道理。這一種學問。中國稱爲小學。與那歐洲『比較語言』的學範圍不同。性質也有數分相近。但是更有一事。是從來小學家所未說的。因爲造字時代先後不同。有古文大篆沒有的字。獨是小篆有的。有小篆沒有的字。獨是隸書有的。有漢時隸書沒有的字。獨是玉篇廣韵有的。有玉篇廣韵沒有的字。獨是集韵類篇有的。因造字的先後。就可以推見建置。

事物的先後。且如說文兄弟兩字。都是轉注。並非本義。就可見古人造字的時代。還沒有兄弟的名稱。又如君字。古人只作尹字。與那父字。都是從手執杖。就可見古人造字的時代。專是家族政體。父權君權。並無差別。其餘此類。一時不能盡說。發明這種學問。也是社會學的一部。若不是畧知小學史書所記。斷斷不能盡的。近來學者。常說新事新物。逐漸增多。必須增造新字。纔得應用。這自然是最重要的。但非畧通小學。造出字來。必定不合六書規則。至於和合兩字。造成一個名詞。若非深通小學的人。總是不能妥當。又且文辭的本根。全在文字。唐代以前。文人都通小學。所以文章優美。能動感情。兩宋以後。小學漸衰。一切名詞術語。都是亂攬亂用。也沒有絲毫可以動人之處。究竟甚麼國土的人。必看甚麼國土的文方覺有趣。像他們希臘梨俱的詩。不知較我家的屈原杜工部。優劣如何。但由我們看去。自然本種的文辭。方為優美。可惜小學日衰。文辭也。

不成個樣子。若是提倡小學能彀達到文學復古的時候。這愛國保種的力量。不由你不偉大的。第二要說典章制度。我們中國政治總是君權專制。本沒有甚麼可貴。但是官制爲甚麼要這樣建置。府郡爲甚麼要這樣分劃。軍隊爲甚麼要這樣編制。賦稅爲甚麼要這樣征調。都有一定的理由。不好將專制政府所行的事一概抹殺。就是將來建設政府那項須要改良。那項須要復古。必得胸有成竹。纔可以見諸施行。至於中國特別優長的事。歐美各國所萬不能及的。就是均田一事。合於社會主義。不說三代井田。便從魏晉至唐。都是行這均田制度。所以貧富不甚懸絕。地方政治容易施行。請看唐代以前的政治。兩宋至今。那能彷彿萬一。這還是最最大最繁的事。其餘中國一切典章制度。總是對於社會主義。就是極不好的事。也還近於社會主義。兄弟今天畧舉兩項。一項是刑名法律。中國法律雖然近於酷烈。但自東漢定律。直到如今。沒有罰錢贖

罪的事。惟有職官婦女偶犯笞杖等刑。可以收贖。除那樣人之外。憑你有陶朱猗頓的家財。到得受刑總與貧人一樣。一項是科場選舉。這科舉原是最惡劣的。不消說了。但爲甚隋唐以後。只用科舉。不用學校。因爲隋唐以後。書籍漸多。必不能像兩漢的簡單。若要入學。購置書籍。必得要無數金錢。又且功課繁多。那做工營農的事。只好閣起一邊。不能像兩漢的人。可以帶經而鋤的。惟有賦賦時文。只要花費一二兩的紋銀。就把程墨。可以統統買到。隨口啣晤。就像唱曲一般。這做工營農的事。也還可以並行不悖。必得如此。貧人纔有做官的希望。若不如此。求學入官。不能不專讓富人。貧民是沈淪海底。永無參預政權之日了。這兩件事。本是極不好的。尙且帶幾分社會主義的性質。況且那好的。麼。我們今日崇拜中國的典章制度。只是崇拜我的社會主義。那不好的。雖要改良。那好的。必定應該頂禮膜拜。這又是感情上所必要的。第三要說人物事蹟。

中國人物。那建功立業的各有功罪。自不必說。但那俊偉剛嚴的氣魄。我們不可不追步後塵。與其學步歐美。總是不能像的。何如學步中國舊人。還是本來面目。其中最可崇拜的。有兩個人。一是晉末受禪的劉裕。一是南宋伐金的岳飛。都是用南方兵士打勝胡人。可使我們壯氣。至於學問上的人物。這就多了。中國科學不興。惟有哲學。就不能甘居人下。但是程朱陸王的哲學。郤也無甚關係。最有學問的人。就是周秦諸子。比那歐洲印度。或者難有定論。比那日本的物茂卿太宰純輩。就相去不可以道里計了。日本今日維新。那物茂卿太宰純輩。還是稱頌。弗衰。何況我們莊周荀卿的思想。豈可置之腦後。近代還有一人。這便是徽州休寧縣人。姓戴名震。稱爲東原先生。他雖專講儒教。郤是不服宋儒。常說『法律殺人。還是可救。理學殺人。便無可救』。因這位東原先生。生在滿洲雍正之末。那滿洲雍正所作硃批上諭。責備臣下。並不用法律上的說。

話。總說『你的天良何在。你自己問心可以無愧的麼。』只這幾句宋儒理學的話。就可以任意殺人。世人總說雍正待人最爲酷虐。卻不知是理學助成的。因此那個東原先生痛哭流涕。做了一本小小冊子。他的書上。并沒有明罵滿洲。但看見他這本書。沒有不深恨滿洲。這一件事。恐怕諸君不甚明了。特爲提出。照前所說。若要增進愛國的熱腸。一切功業學問上的人物。須選擇幾個出來。時常放在心裏。這是最緊要的就是。沒有相干的人。古事古蹟。都可以動人愛國的心思。當初顧亭林要想排斥滿洲。郤無兵力。就到各處去訪那古碑古碣。傳示後人。也是此意。以上所說。是近日辦事的方法。全在宗教國粹兩項。兄弟今天。不過與諸君略談。自己可以盡力的。總不出此兩事。所望於諸君的。也便在此兩事。總之要把我的神經病質傳染諸君。更傳染與四萬萬人。至於民族主義的學理。諸君今日已有餘裕。發行論說刊刻報章的事。兄弟是要諸君。

代勞的了。

△章太炎先生答問

此爲崑山張君庸所作。張君謂以是編慰海內之調飢。余爲錄於篇末。亦體張君意也。

壬子四月七日。章太炎先生自滬來通。從先生者爲無錫孫北萱。君庸旣謁太炎先生。因顧北萱。君謂章先生生平志行。予粗聞之。而不能了了。私竊爲恨。今先生之來。通之人無弗願聞先生歷史者。君來有所操乎。北萱曰。無予曰。是宜有述。

明日南通統一黨分部假座商會開會歡迎先生。農工商軍學各界咸至。江易園先生招予同去。因是得再謁太炎先生。乘間問先生居東事。其答問如下。

問 先生何年東渡。

答 予之出獄也。在丙午六月。是月即東渡。

問 東渡何爲。

答 不得已也。方出獄時。官判三日內出租界。不准停留。又出獄日。友人邀住中國公學。（在租界外巴子路）公學之人皆惴惴。且慮有害予者。迫予走。故留三日即去。

問 欲害先生者爲何人。

答 人言官場將使刺客刺予。實則未必有是事也。

問 出獄時孫中山曾遣人接先生。有此事否。

答 有之。曾遣人來。

問 先生到東何作。

答 東京民報館辦筆墨。

太 炎 近 文 錄

問 民報創者何人。

答 同盟會所設。胡漢民。汪精衛爲主筆。方予將出獄時。胡汪先有書來招故就之。

問 住民報館幾年。

答 三年。其後爲東京巡警總廳禁止出版。

問 何故禁止。

答 此難言也。時前清方遺唐少川赴美。(時盛倡聯美主義)日人忌之。藉禁民報以爲見好中國起見。亦未可知。

問 禁止出版。有無理由。

答 突如其來。有何理由。

問 旣無理由。警廳何以干涉。

答 彼謂我擾亂秩序妨害治安。

問 何所指。

答 指報中登有(革命之心理)一篇山西湯某所作。

問 先生辨乎。

答 如何弗辨。彼來傳吾時。我方他出。及歸知有此事。即赴地方裁判廳起訴。彼邦辯護士五六輩。亦來助我。

問 先生勝乎。

答 理勝而事不勝。我語裁判長。擾亂治安必有實證。我買手鎗。我蓄刺客。或

可謂擾亂治安。一筆一墨。幾句文字。如何擾亂。廳長無言。我語裁判長。我之文字。或扇動人。或搖惑人。使生事端。害及地方。或可謂擾亂治安。若二三文人。假一題目。互相研究。滿紙空言。何以謂之擾亂治安。廳長無言。我

語裁判長我言革命我革中國之命。非革貴國之命。我之文字即鼓動人即扇惑人。扇惑中國人。非扇惑日本人。鼓動中國人。非鼓動日本人。於貴國之秩序何與。於貴國之治安何與。廳長無言。我語裁判長言論自由出版自由。文明國法律皆然。貴國亦然。我何罪。廳長無言。我語裁判長我言革命。我本國不諱言革命。湯武革命應天順人。我國聖人之言也。故我國法律造反有罪。革命無罪。我何罪。廳長無言。

問 究竟結果如何。

答 無結果。最後開庭。彼仍判禁止出版數字。判後不容人辨。惟曰。若不服者可向上級官廳起訴。聞彼承內務省命令。弗能違也。

問 民報既停。先生作何生活。

答 講學。

太炎文近錄

問生徒何國人。

答中國之留學生。師範班法政班居多數。日本人亦有來聽者。不多也。
問人數多少。

答先後百數十人。

問先生講何種學。

答中國之小學及歷史。此二者中國獨有之學。非共同之學。

問先生何時歸國。

答去年九月。

問先生歸國是否有人相招。

答無。

此四月八日在商會問答語也。歸而記之如是。然僅知先生半截耳。如何

入獄。如何出獄。及其他事。仍不得知。心耿耿不能寐。明日早九時。師範校請先生演說。乃肅先生於校之壽松堂。復申前請。先生容貌靄然。意真而氣和。有所叩。無弗應。若絕不厭人之瑣瑣其旁者。再答問語如下。

問 人言先生八九歲時。即有革命思想。然否。

答 是或有之。然少年非有一定宗旨也。

問 先生前清時曾應試否。

答 予少時多病。時文亦弄過。旋即廢棄。未應試也。然亦適然耳。非有意爲之。

問 先主是否從曲園先生遊。

答 曲園先生吾師也。然非作八股。讀書有不明白處。則問之。

問 先生學問從何做起。

答 學問只在自修。事要先生講。講不了許多。予小時多病。因棄八股。治小

附

錄

學後乃涉獵經史。大概自求者爲多。

先生著作出版者幾種。

答 無甚著作。居東時略有之。

問 先生少時留學日本否。

答 未嘗留學。曾去游歷幾次。兩三月便回。

問 先生下獄在何年。

答 癸卯五月。(前清光緒二十九年。)

問 被捕時在何處。

答 在上海愛國學社。

問 先生以何事被逮。

答 因駁康有爲書。

問 書中何語。

答 康言保皇。予駁之。此書傳布於外。因被禍。

此事尙有原因。時湖南陳範辦蘇報。大聲倡革命。無所諱。蔡子民辦愛國學社。與羣弟子大聲講革命。四出演說。亦無所諱。於是官場乃發難。

問 發難者爲何人。

答 人皆言魏光緯。(前清兩江總督)此自表面言之耳。其實別有人在。

問 先生被逮時狀況如何。

答 先數日已得消息。未幾蘇報被封。陳範逃。蔡子民與予議。謂舍走無他法。子民遂走。予遂被逮。

問 被逮後奈何。

答 拘至會審公堂。英領事出駁康書問予。此書是你作的不是。予答是。遂送

入英捕房。不准出。

問
自後如何定罪。

答
定罪甚奇。予住捕房十個月。甚悶。某日會審公堂忽傳予。謂上海道有文書來。北京外務部與各公使會議。定汝罪監禁西牢三年。是夕移入獄。此事真奇。外部掌外交。民刑事。自有主管衙門。予罪乃煩外部判定。予爲中國人。各公使爲外國人。定予罪乃煩各公使會議。奇奇。

問
先生入獄後。曾受何等苦楚。

答
他無所苦。苦不准與人接談。附耳一二語。尙得多則巡捕來干涉。牢中能讀書否。

答
不能進獄時。一物不得帶。那得來書。然向主者要求。有時亦可得。惟洋裝書不許入獄。

太 炎 最 近 文 錄

問 獄中能作字否。

答 不能無筆無墨。那得作字。然欲作家書與朋友書。亦能要求得之。書須交主者閱過。乃肯代遞。

問 然則先生在獄何作。

答 作工。

問 先生能工乎。

答 予作裁縫。

問 先生裁縫乎。

答 予縫襪底。縫衣時亦爲之。

問 先生能縫何等衣。

答 犯人衣復笑曰。草草縫去。不求工也。

問犯人衣奈何。

答粗布單衫。粗布單褲。皆牢中犯人所縫。犯人所著。予亦著之。
問此外尙有何工。

答工甚多。擊石子最苦。大抵牢中派事。亦視其人之能勝與否而任之。商人
多派粗工。老犯人又欺侮之。故商人最苦。予所作皆輕工。蓋已在優待之
列矣。

問先生裁縫外曾作何工。

答予擔任者二縫襪底。一也。犯人衣上編號寫字。二也。最後升一美缺。曰燒
飯。

問燒飯美缺乎。

答牢中人以爲甚美。廚房派八犯人。各司其事。混言之曰燒飯。予職實稱飯。

太 炎 最 近 錄 文 錄

也。每犯每頓各得飯重一磅。一律無多少。惟燒飯者之權利可偷飯。予之。權利亦然。故予之此缺。他犯人皆極羨之。

問 牢中工作有有限制否。

答 時間有限制。每日作工八小時。作工多少無限制。予縫衣寫字。隨多隨少。未嘗限也。

問 牢中有私刑否。

答 此事無之。

問 牢中有索賄者否。

答 索則無之。若餽之金。亦未嘗不受也。

問 牢中飲食如何。

答 星期日有肉吃。非星期日吃素菜。

問 予不善。問請先生更言其餘。

答 牢中星期日停工。各犯得稍稍游行。惟有巡捕監視之。星期日必有教士來講道。勸犯人改過。有數教士恒至予室慰問。或作長談。與教士談雖久。巡捕弗來干涉矣。

予在牢中。有不相識之西人。亦時來視予。

予在牢中。有西人携食物欲餽予。爲巡捕所阻。

入牢時必換犯人衣。原有衣服悉使脫去。有人代爲收藏。俟出獄時給還。此事多有笑話。有冬月入獄。夏月釋出者。脫去犯人衣。仍着皮袍而出。犯人衣分冬夏兩副。一副單衫單褲。一副棉襖棉褲。皆粗布爲之。

三月底一律脫去棉衣。著單衣。九月底一律脫去單衣。著棉衣。此時最苦。體弱者中寒成病。或竟死。鄒容亦死此牢中。

計牢中五百人。每年死者約百人。比牢外人死較多矣。

每犯一室。室深八尺。廣四尺。廊外裝電燈。

衣服居處還算潔淨。

臥無被褥。每犯各給線毯一條。

飯麥六分米四分。初時粗糲難下咽。後亦習之。

問 鄒容下獄是否與先生同時。

答 是。予與渠曾在一室縫衣。

問 先生與鄒容是否舊識。

答 非也。予在滬上。渠以所作革命軍一書來請予改。因是相識。文字當使人易解。彼書尙好。予未爲改也。

問 鄒容之死。人謂有毒之者信乎。

答 是或有之。然難言也。鄒容在牢時。容色甚悴。若瘋若顛。夜不寐。大聲罵人。且問之。渠似不知。人謂渠有精神病。牢中每星期必有醫生來察視。犯人有病。則爲之治病。甚者由醫報告。送入病院。鄒容病急時。已許某日某時出獄矣。先一夕服醫生藥。遂死。故外間生疑。多謂遇毒。

問 是時先生有憂乎。

答 憂之何益。然鄒容死。外論頗譁。因是不毒我。亦未可知。雖然。我無病。進藥亦無因也。

問 先生在牢中身體如何。

答 犯人多胖。予亦然。

問 先生何由出獄。

答 三年期滿。彼乃釋我。將出獄。先數日即送予至捕房。予定罪雖三年。然扣

去捕房十個月。實住牢中二十六月也。

此四月九日在校中答問語也。惜先生忽忽去。未能盡所懷。又客與先生言者多語輒中斷。過時或得接續。或竟言他。不得接續。意有未盡。言有未竟。爲可惜也。然而先生生平重蹈疊困。陷坎入凶。歷十餘年。而其氣浩然。不以絲毫撓屈。觀於此。亦可以得其略矣。今日奔走黨事。將徧歷乎長江流域。而海內之慕先生者。益延頸企踵。而且夕皇皇。詩曰。未見君子。惄如。調飢。讀是編也。或亦稍慰海內調飢之意乎。民國元年四月十二日崑山張庸誌。

△布告反對漢治萍抵押之真相
先生文字雖零縹寸楮。皆爲世所寶。貴用就無可歸類者。悉入附錄。通史略例及序文二首。本可別設一欄。以非近作。亦寘于此。以嚴體裁。

△布告反對漢治萍抵押之真相

僕于陽歷二月七日赴金陵。見胡漢民于總統府。其時已聞漢治萍有抵押事。而尙未知合資也。問之漢民。但云無可挽回。亦不以合資實告。胡云。有人薦盛宣懷爲財政顧問。君謂可否。僕即返問何人所薦。答云。張靜江也。僕言。政府所缺。祇在軍需使。宣懷歸而籌欵不過。使中國多一宵人。若以漢治萍抵押。則國命遂亡矣。蓋兩害相權。擇其輕者。何嘗願推轂。盛宣懷耶。此事本發于胡。而外間傳言。謂僕薦盛于總統。總統不允。兼謂有電答覆。僕實未接此電。今將由甯返滬。後致總統第一書。發表如左。

逸仙總統執事。到滬後。聞人言。公與克強。盛宣懷。松方正義四人。訂立合同。以漢治萍公司抵欵千萬。半作政費。半入公司。不勝詫絕。大治之鐵萍鄉之煤。爲中國第一礦產。坐付他人。何以立國公司。雖由盛宣懷創辦。而股本非出一人。地權猶在中國。縱使盛宣懷自行抵押。尙應出而禁制。況可扶同作事耶。此等重要事件。不經議會通過。而以三人私密。

行。他日事情宣布恐執事與盛宣懷同被惡名自是無容足于中區之地。如何不思久遠而冒昧爲此乎。前日漢民言速召盛宣懷歸作財政顧問鄙意絕對贊成所以然者彼於商界猶有信用令募公債足以濟一時之急較之公司抵歛利害直相去霄壤謂宜決意廢約召歸盛氏棄瑕錄用使募軍糈等之可以得餉何必令國喪主權身冒不韙耶轉瞬袁氏政府將成以執事之盛名而令後來者指瑕抵隙一朝蹉跌自處何地及今事未彰布速與挽回是所望於深思遠計之英也書此獻規即希聽察章炳麟白陽歷二月九日。

△詰問南京政府一等匿名印電

余于三月廿五日接到南京來一等匿名印電。『其文曰民立天鐸各報館鑒，章太炎主都北京。有功袁總統擬畀以教育總長或最高顧問之職著速晉京陞見有印』旣係一等印電知是南京政府所發以政府中人而發匿名電報。

行同無賴且效訟棍口吻不知日暮途窮之政府何以嫉妒荒謬至此且問金陵諸閣員秘書局長輩相率北去非來京陞見乎恐殿庭之上折腰屈膝不止如吳振黃之稱孫逸仙爲陛下而已也

按先生得此電時了不忿怒惟必欲嚴究主名乃質問所謂臨時總統之孫逸仙並遣幹事赴寧調查電局茲以覆函二通備列于下孫函所謂未得主名者眞耶僞耶明眼人自能辨之矣

▲孫逸仙復書 太炎先生鑒來翰誦悉昨夜覽報希見有此電其人心事無賴而造語不通不足當識者一噱也惟以一等電發寄則不知何等細人竊盜何種印信爲之已飭電局查報本月

發見僞電凡數起而以冒稱廣東同盟分會致電輿報冒參謀部名致電袁總統爲最不法僕當交代之際事極繁冗祇能飭所司根究乃俱未得主名僕不慮此曹能變亂是非獨惡其造謠生事居心叵測耳時局雖稱大定然圖治未見加奮思亂者仍猶未已於極無聊賴片猶欲試其鬼蜮民德如此前途大可憂也先覆即頌大安孫文廿七早

▲江寧電報局復書 太炎先生台鑒。敬覆者頃易君交來尊函。祇悉查所詢之電。確有內務部

印信特此奉復並請台安江寧電報局王忠英啟印廿七日。

△黨務文告一束

▲中華民國聯合會改黨通告 南北混一區夏鏡清共和之政府成而艱難復逾於曩昔經營構畫在强有力之政府謀議監督在有智識之國民夫惟集天下之智勇聚天下之精材然後一者不復分合者不復涣中華民國聯合會照章本應改黨特開參議會詢謀僉同茲署新名曰統一黨特此通告。

▲統一黨宣言一 本黨署名統一發布政綱已逾半月其他團體願合併者甚多本黨本集革命憲政中立諸黨而成無故無新惟善是與祇求主義不涉危險立論不近偏枯行事不趨狂暴在官不聞貪佞者皆願相互提携研求至當所望政治團體諸君毋吝金玉樂與扶持非獨輔助共和亦以泯除畛域若

太 炎 最 近 文 錄

夫專樹一幟。崇拜個人。利用虛名。藉干祿位者。豐相之圃。自有揚譁。則不敢以論清白之士也。

▲統一黨宣言二（上畧）本黨支分部二三萬人。遠在他方。不能親相慰問。常懼遷駕失策。以貽吾黨之憂。惟願二三君子。同力支持。時引支分部賢能之士。進之本部。共相鞭策。復求良士。良吏。良賈。貞固少文者。輻湊中央。以爲根基。據夫京師彈丸之地。人材幾何。加以舊染未除。賭博游燕之風。多言曠事之習。皆至今存。非勤相訓練。何以爲下國綴游要在。黜遠浮華。崇貴幹練。弗空張文法。而遺事實。弗終朝坐論。而憚簿書。弗牢持省界。而外異鄉。弗媚嫉賢能。而私小己。以振前清。夸淫惰弛之習。爲新國先聲。斯豈獨一黨之幸。雖中邦其永賴焉。今者黨派競爭。幾於抗兵相加矣。彼以執政去留爲已黨盛衰所繫。而所爭固不在政策。是故釁隙滋深。本黨當以政綱十一條。超然自舉。不隨亂流行而。

太 炎 最 近 文 錄

當則各黨皆吾友朋行而不當則各黨皆吾敵對。履道坦坦無故無新必不偏有阿私以貽國家之害是本黨對於各黨之態度也。國家新造人材未興內閣則人不一意相互連持議員則工訶在官拙於定策國門以外賦稅幾許官制何如土田安在幾無有過問者事無豫備則倉卒不可爲謀。本黨當務求實際先事綢繆以助當事之不逮母以身不在官責人求備是本黨對於政府之態度也。光復以來號稱平等而得志者惟在巨豪無賴人民無告轉甚於前茹痛含辛若在囹圄殺一游匪羣以殘害志士相冤日朘民之脂膏令千萬窮黎轉於溝壑而無控訴事之不平乃至於是本黨支部分部散在四宇當代達民隱無專爲一二鉅子訟冤夫民氣驟伸而不以漸則適爲桀黠者利用良家樸士轉受陵藉伸之以漸猶賴賢長吏之提携縱有武健嚴酷之治而反足以佐百姓者本黨亦不應與之反對是本黨對於人民之態度也。陳此數言期與支

部分部共守。以待國會選舉之至。

△東省實業計畫書

爲實業計畫再行詳陳事。炳麟受任之始。曾粗疏計度爲一書。請交國務院議決。在案。今者實地查驗。計劃稍精。蓋實業所以開利源而經營必資於財用。運輸必藉於交通。無財用則重價之物與糞土同。無交通則出產之貨與埋藏同。然則病有本源不能徒治其流也。當今財政紊亂。已至極端。而東三省中黑吉二省尤岌岌不可終日。吉林有官銀錢號。黑龍江有廣信公司。皆地方銀行也。其發楮票。以吊爲本位。由吊合兩。由兩合圓。當其初辦。吉林以二十五銅圓爲一吊。黑龍江以三十一銅圓爲一吊。其實銅圓現貨尙存。故名實猶足相副。久之銅圓空匱。而吊祇爲虛名。出票愈濫。其價愈低。最初以三吊合一兩。今乃以十一吊合一兩。炳麟於一月中旬往來長春吉林間。三四日中。銀價日漲一吊。

太 炎 近 文 錄

自八吊至十一吊而後止。民間懷鈔票者皆失利三分之二。道路怨咨。商場冷淡。而黑龍江以單張發票。尙厭其繁。又更造百吊至五百吊者無算。紙錢滿街。實與詐欺取財無異。兩省人民走相訴者相踵也。今若驟予封禁。則羨帖愈以橫行。而國家受其困弊。若放任不治。則現銀悉遭驅擯。而百姓罹其墊昏。展轉籌思。似無良策。然惟羨帖所以能廣布者。以其價格有定。地域相通。故取携徑便耳。今官銀錢號廣信公司。發其濫惡之楮錢。主以貪邪之墨吏。其勢不可補救。亦不應以此爲贓吏巧取地也。計莫如設立三省銀行。以圓易吊。使民易知。以此爲統一通幣。誠非根本之談。而東三省得是已足齊侯度。而紓民困矣。雖然。猶未也。誠欲統一幣制。非先鑄金幣。無以爲銀幣權衡。蓋銀幣成色不高。則民間必失信用。而銀幣成色不減。則外人買以毀銷。必然之勢也。今先鑄金幣。以爲本位。無論銀圓成色足與不足。其兌換金幣。并無差異。於是銀圓成色可。

以一律減低。而信用依然如常。毀銷不禁自絕。此則金幣之鑄。誠當今所不可緩者。然欲鑄金幣。又不可不豫濬金源。非開辦金礦。收買金砂。不足以供鼓鑄。以炳麟所調查者。則黑龍江所轄庫瑪爾河金苗最旺。而吉林東溝北溝等處。次之。綜計三省出金。一歲所得略值銀圓七百萬。乃連年俄人以差帖收買。掃地無餘。以我實金易彼空券。終歲汗血之勞。祇爲他人效命。是中國之辦金鑄。實間接爲俄人雇工。此可爲太息痛恨者也。今若先設銀行。以其幣與實銀循環周轉。凡鑄中所得餘金。可以悉歸收買。如銀行有基金五百萬圓。出票可一千五百萬。則收買沙金之費。略當二分之一耳。成幣以後。向之鈔票。悉有豫金。則銀行旣深根寧極而不搖。幣制亦同度齊衡而不二。此銀行與幣制之交相爲益者。又非祇爲東三省謀也。至於三省交通簡而易行。莫如航路。前此雖有錦璵鐵道之議。而俄日兩國交相阻撓。縱無阻撓矣。路綫過於三千。非五六千。

萬無由建築。譬猶決西江以救涸鱉。祇見其迂緩難成。其小小者。各處可築輕便鐵道。以運木材。而運腳亦昂貴已甚。夫中原萬里。無水道之灌輸。船舶不行。輶車爲困。其以鐵道擅場固宜。至東三省。則黑龍江松花江及遼河三大經流。猶南方之有江漢。黑龍松花合流。延長幾五千里。遼河亦八百餘里。惟遼河與松花江間。尙有陸地。未能一綫穿通。而遼河又屈曲多淤。失此不治。下流營口。商場不久亦當枯廢。而三省遂無海口。將與蟄居深谷不殊。今計惟有開濬遼河去其淤梗。其伊通州懷德縣間遼松二源。相距不過一百四十餘里。前清嘉慶時代。曾擬開鑿運河。以今相度地勢。遼河南流。松花北下。勢相儻馳。而遼河流非徑直。發源之處。亦迤邐向北。此正與松花江平行。就此開深適順水性。興是二工。即費至多。不過六七百萬。視錦璽工費僅可八分居一。而源遠流長。則幾倍於錦璽。斯道一通。帆輪輻輳。流轉不窮。屯墾則易。以集人林鑛則易。以出。

口庶地無廣漠不治之憂。貨無積滯不銷之患。其爲利澤深矣。遠矣財用既周。交通既便。一切實業不待官吏爲之興辦。而人民自惠然。肯來不待賢智爲之提倡。而愚賤亦欣心鼓舞。此所謂下令如流水之原。非夫強施逆輓者所可同日語也。其開通松遼經費。從前四國借款。擬請撥充。目前當先聘工程師測勘。最俟估價覈實。今冬十月。借款果到。便可舉辦。其籌設銀行事。財政部本應將中國銀行分設。而濡滯未行。無救然眉之急。去冬三省工商代表到京。已提議設籌邊實業銀行。計需現金五百萬元。方數周轉。擬向英法德美各國急行商借。以作母財。計劃如是。蓋亡羊補牢。救禍未晚。潰疽續骨。療傷可痊。炳麟本革命黨人。從前所以出入生死者。祇爲政令之苛殘。民生之憔悴耳。今者持節臨邊。期償始願。以鷹鵠博擊之心。副雲霓救旱之望。若炳麟隱忍不言。虛糜廩祿。則無以對國人。若大總統含濡不斷。姑待他年。則亦非所以命炳麟矣。除徑函國。

務院外。迫請批飭提案議決。俾得遵奉施行。

△雜評一束

衛懿公好鶴。鶴有乘軒者。北狄乘之。國人欲使鶴戰。

徐光啟明習算術。兼知農事。而苦無普通知識。爲首輔時。懷宗問閣臣曰。宰相須用讀書人。其言是否。光啟曰。容臣等到閣會議。內侍皆笑。

成都不守。吳人告哀於宮門。孫休不省。

石崇領廣州。劫掠賈客。因以致富。劉鋹王嶺南。使大臣皆自去勢。

王荊公不怡。司馬諫議使領史館。

南京陸軍部三月支銷至八百九十餘萬。計其數可養兵四十五鎮。合金陵城內之居民。尙不及此數也。意者陸軍部果有摶土爲人之技乎。
軍用鈔票。一帀耳。而可以當金錢。兵卒題名。亦一帀耳。而可以當血肉之軀也。

以希錢養希兵。陸軍部可告無罪於天下。

△書序二首

▲革命軍序 蜀鄒容爲革命軍方二萬言示余曰欲以立懦夫定民志故辭多恣肆無所回避然得無惡其不文耶余曰凡事之敗在有其倡者而莫與爲和其攻擊者且千百輩故仇敵之空言足以墮吾實事夫中國吞噬於逆胡二百六十年矣宰割之酷詐暴之工人人所身受當無不昌言革命然自乾隆以往尙有呂留良曾靜齊周華等持正議以振聾俗自爾遂寂泊無所聞吾觀洪氏之舉義師起而與爲敵者曾李則柔煦小人左宗棠喜功名樂戰事徒欲爲人策使顧勿問其蹕非枉道斯固無足論者乃如羅彭邵劉之倫皆篤行有道士也其所操持不洛閩而金谿餘姚衡陽之黃書日在几閣孝弟之行華戎之辨仇國之痛作亂犯上之戒宜一切習聞之卒其行事乃相繼戾如彼材者張

其角牙以覆宗國。其次即以身家殉滿洲。樂文采者。則相與鼓吹之。無他。悖德逆倫。并爲一談。牢不可破。故雖有衡陽之書。而視之若無見也。然則洪氏之敗。不盡由計畫失所。正以空言足與爲難耳。今者風俗臭味。少變更矣。然其痛心疾首。懇懃必以逐滿爲職志者。慮不數人。數人者。文墨議論。又往往務爲溫藉。不欲以跳踉搏躍言之。雖余亦不免是也。嗟乎。世皆闇昧。而不知語言主文。諷一切。勿爲動容。不震以雷霆之聲。其能化者幾何。異時義師再舉。其必墮於衆口之不俚。既可知矣。今容爲是書。壹以叫咷恣言。發其慚恚。雖闇昧若羅彭諸子。誦之猶當流汗祇悔。以是爲義師先聲。庶幾民無異志。而材士亦知所返乎。若夫屠沽貿販之徒。利其徑直易知。而能恢發智識。則其所化遠矣。藉非不文。何以致是。抑吾聞之。同族相代。謂之革命。異族攘竊。謂之滅亡。改制同族。謂之革命。驅除異族。謂之光復。今中國既滅亡於逆胡。所當謀者。光復也。非革命云。

爾容之署斯名何哉。諒以其所規畫不驅除異族而已。雖政教學術禮俗材性。猶有當革者焉。故大言之曰革命也。共和二千七百四十四年四月餘杭章炳麟序。

按先生癸卯之難固由于駁康害而此序亦爲構成大獄之一大原因也。

▲秋瑾集序 山陰爲少康枝子之地。箕帚作而婦道成。曹娥以死其父未足以多最後有秋瑾變古易常爲刺客。將其德合於乾元剛健中正純粹精也。六爻發揮旁通情也。時乘六龍以御天也。雲行雨施天下平也。瑾素自豪語言無簡擇。嘗稱其鄉人某爲已死士。聞者銜之次骨。徐錫麟旣誅恩銘黨禍浸尋及紹興。遂牽連以告有司而賊之。瑾死其詩詞百餘首都爲一集。余視其語婉慙若不稱其情性者。人之志行或深固不見於詩。然瑾卒以漏言自隕悲夫。余聞古之善劍術者內實精神外示安儀。則喋喋騰口者寡。讀吳越春秋有袁公越。

女之事惜乎瑾之不志此也定哀之世於是乎有微言丁未七月章炳麟序

△中國通史畧例

中國秦漢以降史籍繁矣紀傳表志肇於史遷編年建於荀悅紀事本末作於袁樞皆具體之記述非抽象之原論杜馬續列典章闡置方類是近分析法矣君卿評議簡短貴與持論鄙倍二子優紳誠巧歷所不能計然於演繹法皆未盡也衡陽之聖讀通鑑宋史而造論最爲雅馴其法亦近演繹乃其文辯反覆而辭無組織譬諸織女終日七襄不成服章也若至社會政法盛衰蕃變之所原斯人闇焉不昭矣王錢諸彥昧其本榦攻其條末豈無識大猶愧賢者今修中國通史約之百卷鎔冶哲理以祛逐末之陋鈎汲晉沈以振墨守之惑庶幾異夫策縫計簿相研書之爲者矣

西方作者多分時代中國則惟書志爲貴分析事類不以時代封畫二者亦互

太炎最近文錄

爲經緯也。彪蒙之用斯在揚權大端，令知古今進化之軌而已。故分時者適於學校，教科乃至研精條列，各爲科目，使一事之文野，一物之進退，可以比較。得此分類者，爲成學討論作也。亦猶志方輿者，或主郡國，則山水因以附見，其所起訖無必致詳。或主山川記，一山必盡其脉，帶述一水，必窮其出入，是寧能以郡國封限矣。昔漁仲蠶，用意猶在諸略，今亦循其義法，改命曰典，蓋華嶠之故名也。

諸典所述，多近制度，及夫人事紛紜，非制度所能限。然其繫於社會興廢，國力強弱，非眇末也會稽章氏謂後人作史，當兼采尙書體例，金縢顧命，就一事以詳，始卒機仲之紀事，本末可謂冥合自然，亦大勢所趨不得不爾也。故復略舉人事論纂十篇，命之曰記。

西方言社會學者，有靜社會學、動社會學二種，靜以臧往，動以知來，通史亦然。

太 炎 最 近 文 錄

有典則人文略備推述古近足以臧往矣若其振厲士氣令人觀感不能無待紀傳今爲考紀別錄數篇非有關於政法學術種族風教四端者雖明若文景賢若房魏暴若胡亥姦若林甫一切不得入錄獨列帝王師相二表而已昔承祚作益都耆舊傳臚舉蜀才不遺小大及爲蜀志則列傳亡幾蓋史職所重不在褒譏苟以知來爲職則如是足也按太史公引禹本紀楊子雲作蜀王者有高祖傳十三篇孝文傳十一篇而劉縡聖賢本紀亦列子產見於文選王文憲集序注所引是知紀傳本無定稱今亦聊法舊名取孟堅爲識別云爾

列表五篇首以帝王以省考紀復表師相以省別錄儒林文苑悉數難盡其纂述大端已見於文言學術二典斯亦無待作傳故復列文儒表略爲次第從其統系而已方輿古今沿革必爲作典則繁文難理職官亦爾孟堅百官公卿止於列表一代尙然况古今變革可勝書耶故於帝王表後即次方輿職官二表

合後師相文儒爲表。凡五云。

史職範圍今昔各異。以是史體變遷。亦各殊狀。上世瞽史巫祝事守相近。保章靈臺亦官聯也。故作史必詳神話。降及遷固斯道無改。魏晉以來神話絕少。律歷五行特沿襲舊名。不欲變革其義。則既與遷固絕異然。上比前哲精采黯黜。其高下相距則遠。是繇一爲文儒。一爲專職爾。所謂史學進化者。非謂其霏清蠹翳而已。已既能破。亦將能立。後世經說古義。既失其眞。凡百典常。莫知所始。徒欲屏絕神話。而無新理。以救徹之。宜其膚末草陋。也要其素知經術者。則作史爲猶愈允。南古史昔傳過於子長。今不可見。顏孔隋書亦遷固以後之惇史君卿通典。事覈辭練。絕異於貴與之僥陋者。故以數子皆知經訓也。近世如趙翼輩之治史。妄淺鄙言。弗能鉤深耳。致遠由其所得。素淺耳。

惜夫身通六藝之士。滯於禮卑而乏智。崇之用方之古人。亦猶倚相射父而已。

太 炎 最 近 文 錄

必以古經說爲客體新思想爲主觀庶幾無媿於作者

今日治史不專賴域中典籍凡皇古異聞種界實蹟見於洪積石層足以補舊史所不逮者外人言支那事時一二稱道之雖謂之古史無過也亦有草昧初啟東西同狀文化旣進黃白殊形必將比較同異然後優劣自明原委始見是雖希臘羅馬印度西膜諸史不得謂無與域中矣若非心理社會宗教各論發明天則丞人所同於作史尤爲要領道家者流於史官莊周韓非其非古之良史耶

設局修史始自唐代由宋逮明監修分纂汗漫無紀史雖秉成季野較宋元爲少愈亦集合數傳以成一史云爾發言盈廷所見各異雖有殊識無由獨著孟德斯鳩所謂古事談話者實近史之良箴矣今修通史旨在獨裁則詳略自異欲知其所未詳舊史具在未妨參攷昔春秋作而百國寶書崩尙書刪而三

太 炎 最 近 錄 文

墳穆傳軼固緣古無雕版傳書不易亦由儒者黨同就簡致其流亡然子駿七略尙書家猶錄周書周官而外周法周政亦且傍見儒家固非謂素王刪定以後自餘古籍悉比於吐果棄藥也通史之作所以審端徑隧決導神思其他人事浩穰樂胥好博之士所欲知者何既舊史具體自不厭其瀏覽苟謂新錄既成舊文可廢斯則拘虛篤時之見也已

中國通史目錄

考紀	秦始皇考紀	漢武帝考紀	王莽考紀	宋武帝考紀	唐太宗考
紀	元太祖考紀	明太祖考紀	清三帝考紀	洪秀全考紀	
表	帝王表	方輿表	職官表	師相表	文儒表
典	種族典	民宅典	浚築典	工藝典	食貨典
記	學術典	禮俗典	章服典	法令典	武備典
	周服記	秦帝記	南胃記	唐藩記	黨錮記
	海交記	胡寇記	光復記	革命記	陸交記

太 炎 最 近 文 錄

別錄

管商蕭諸葛別錄

李斯別錄

董仲舒公孫弘張湯別錄

崔浩蘇

綽王安石別錄

孔老墨韓別錄

許衡魏象樞湯斌李光地別錄

顧黃王顏別錄

蓋寬饒傅幹曾靜別錄

王猛別錄

辛棄疾張世

傑金聲桓別錄

鄭成功張煌言別錄

多爾袞別錄

張廷玉鄂爾

泰別錄

曾李別錄

楊雄庾信錢謙益別錄

孔融李緩別錄

康

有爲別錄

游俠別錄

貨殖別錄

刺客別錄

會黨別錄

逸民

△婚禮記

先生與湯國黎女士於二年六月十五日結婚于滬。賀者二千餘人。爲前此所未有。由蔡元培君證婚。婚證書爲先生自撰。詞曰：『蓋聞梁鴻擇配惟有孟賢。韓姞相攸莫如韓樂。泰山之竹結籜在乎山阿。南國之桃蕡實美其家室。茲因章炳麟君與湯國黎女士於民國二年六月十五日舉行婚禮。媒妁旣具。伉儷以成。惟詩禮之無愆。乃德容之並茂。元培忝執牛耳。親涖鴛盟。珍以齊言。申之。

信譽佳偶立名故曰配邦媛取義是曰援所願文章黼黻盡爾經綸玉佩瓊琚振其辭采卷耳易得官人不二乎周行松柏後彫貞幹無移於寒歲此證』是夕假一品香謙客履烏雜遜觥籌交錯由女賓要求三事以增興味其一則即席賦詩先生乃賦詩云『吾生雖梯米亦知天地寬振衣涉高崗招君雲之端』國黎女士亦錄其詩作隱居詩云『生來淡泊習蓬門書劍携將隱小村留有形骸隨遇適更無懷抱向人喧消磨壯志餘肝胆謝絕塵緣慰夢魂回首舊游煩惱地可憐幾輩尙爭存』先生復賦詩以謝婚事介紹人云『龍蛇興大陸雲雨致江河極目龜山峻于今有斧柯』是夕酬酢盡歡固極一時之盛乃人事靡常時局遷變想像前塵不能無感矣吁。

民國四年四月初版發行

太炎最近文錄

定價大洋四角

著作者

餘杭章炳麟

編輯者

嘉興錢穎彌

版權所有者

國學書室

發行者

上海老旗昌二四七號

特約販賣所

大共和日報館
上海老旗昌二四七號

上海图书馆藏书



A541 212 0016 03898

5-1535

I ~~49074~~